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260号”《关于对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根据关注函要求，本公司及时组织有关各方对关注函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复核和核查，现答复如下（答复涉及的释义在下表中）：

释义项		释义内容
公司、上市公司、朗姿股份	指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博辰八号	指	芜湖博辰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五洲	指	武汉五洲整形外科医院有限公司
武汉韩辰	指	武汉韩辰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北京朗姿医管	指	北京朗姿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韩亚资管	指	北京朗姿韩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平潭卓氏	指	平潭亦阳卓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交易、本次股权转让	指	北京朗姿医管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博辰八号持有的武汉五洲75%股权、武汉韩辰70%股权和卓淑英、平潭卓氏分别持有的武汉五洲10%、5%股权。
芜湖成中	指	芜湖成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	指	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1. 公告显示，本次交易对方博辰八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为你公司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和申今花所控制的北京朗姿韩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韩亚资管”），且你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持有博辰八号49.80%的份额。

请结合你公司与博辰八号受同一实控人控制、你公司持有博辰八号49.80%份额等关联关系情况，以及你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未来发展规划、武汉五洲和武汉韩

辰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以及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说明你公司从博辰八号处受让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控制权的原因、必要性与合理性。

回复：

（一）公司与博辰八号关联关系情况

因韩亚资管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申东日先生和申今花女士，且韩亚资管担任博辰八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博辰八号是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及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品牌女装的设计、生产与销售，拥有成熟完整的产业链和品牌优势，主攻中高端女装市场。2014年以来，公司紧紧把握国际时尚发展趋势，依托在国内中高端女装领域多年来所积累的客户、品牌、设计、渠道、供应链、运营管理经验、营销推广能力等方面的行业领先优势，孵化和运营时尚品牌，从衣美到颜美，已建立多层次、多阶段需求的时尚业务方阵，目前已形成以时尚女装、医疗美容、绿色婴童三大业务为主的多产业互联、协同发展的泛时尚业务生态圈。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的主要情况如下：

1. 时尚女装业务

公司时尚女装业务目前采用的是自营为主、经销为辅的双经营模式。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研发设计和终端营销这两个女装产业链上附加值最高的经营环节开展业务，同时发展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公司目前的采购和生产围绕销售展开，不断完善“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经营，同时以“准时采购”模式为目标，不断减少库存数量和周转时间。公司女装产品完全自制生产的比例较小，主要采用委托加工和定制生产模式。在委托加工模式下，公司向生产商提供产品设计样板、工艺单以及面、辅料，生产商按照公司要求进行生产；在定制模式下，定制生产供应商按公司提供的产品设计样板和工艺单，购买公司指定规格的面、辅料，严格按照公司的订单要求组织生产，保质准时供应。

公司时尚女装业务目前在运营的自有品牌共6个，他们分别是LANCY（朗姿）、LANCY FROM25（悦朗姿）、LIME FLARE（莱茵福莱尔）、liaalancy（俪雅）、m. tsubomi（子苞米），以及重新定位后的年轻化品牌LANCY FROM25，以上自有品牌主要通过

自行研发、设计、生产（或委托加工、定制）、自营和经销的方式来运营；中国大陆独家代理运营的时尚女装品牌 1 个：MOJO. S. PHINE（莫佐），其主要通过品牌代理授权的方式进行国内市场的运营。

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时尚女装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69,153.61 万元和 153,486.55 万元，分别占公司同期总营业收入的 44.14%和 39.58%；2023 年一季度，公司时尚女装实现营业收入约 4.31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0.38%，占公司总营业收入 37.81%。

2. 医疗美容业务

公司于 2016 年正式进军医疗美容服务业务领域，经过多年的经验累积，并通过外延式扩张和内涵式增长两种发展方式，截至公告披露日，已拥有 30 家医疗美容机构，其中综合性医院 6 家、门诊部或诊所 24 家，主要分布在成都、西安、昆明、重庆、深圳、长沙、宝鸡和咸阳等地区，目前在运营的有“米兰柏羽”、“晶肤医美”、“高一生”和“昆明韩辰”四大国内医美品牌。朗姿医美以“安全医美、品质医美、口碑医美”为经营理念，为顾客提供领先的医疗技术和优质服务，始终坚持医疗本质，致力于研究行业前端的医疗技术。目前，公司在成都、西安、昆明等城市已初步实现区域头部医美品牌的阶段目标，并辐射华南、华中和其他西南部区域，正在朝布局全国医美的战略版图迈进。

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医疗美容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28,672.91 万元和 140,580.35 万元，分别占公司同期总营业收入的 33.57%和 36.25%；2023 年一季度，公司医美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 4.5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59%，占公司总营业收入 39.92%。

3. 绿色婴童业务

绿色婴童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与公司时尚女装业务基本相同。2014 年，公司成为品牌历史 40 年的韩国知名童装上市公司阿卡邦（韩国 KOSDAQ 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13990”）的第一大股东，将时尚的触角由中高端女装拓展到婴幼儿服装及用品。阿卡邦在韩语中意为“儿童的房间”（아가방），其产品对 0-6 岁婴幼儿的服装、用品、护肤品、玩具等孩童成长用品领域进行了全面覆盖，旗下拥有 Agabang 阿卡邦、ETTOI 爱多娃、Putto、Designskin、Dear Baby 等一系列自有品牌，并在韩国销售 Offspring、EasyWalker、NICI 等代理品牌。

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婴童业务板块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81,608.15 万元和 87,773.04 万元，分别占公司同期总营业收入的 21.29%和 22.63%；2023 年一季度，公司绿色婴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 2.3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26%，占公司总营业收入 20.88%。

4. 未来发展规划

健康、快乐和美丽，是美好生活的基本保障和最终向往，朗姿股份作为一家有社会担当的企业，“以引领时尚潮流、创造美丽，满足消费者自我实现的需要，并使其体味美带来的愉悦之感”为企业使命，始终秉承着“诚仁智美，领秀未来”的经营理念，坚守“安全医美、品质医美、口碑医美”的理念和“做百年企业，做行业中的领军企业”的美好愿景，公司业务逐步实现了从“衣美”到“颜美”的覆盖。

未来，公司将继续推进构建“泛时尚产业互联生态圈”战略的纵深发展，抓住颜值经济发展的新机遇，集中优势资源，加快推动朗姿医疗美容业务的全国布局并成为行业领先者；借助新零售业态的蓬勃发展，创新经营模式，深耕细作，巩固时尚女装业务的行业龙头地位；依托婴童品牌的国际化优势和国内市场的巨大潜力，加快婴童业务的国内落地速度，促进时尚女装与医疗美容、绿色婴童的协同发展。

具体到医美业务领域，公司一直以“安全医美、品质医美、口碑医美”为核心发展理念，未来将持续提升“医疗技术水平”和“顾客服务体验”两大核心竞争力，打造朗姿医美的品牌知名度，以现有机构为基础向全国各大主要城市渗透、并且不断优化连锁机构的精细化运营管理，最终实现稳中有序的发展。未来公司医美业务的主要发力点有：

(1) 提升核心竞争力，打造朗姿医美的品牌知名度

公司通过强化医生培训体系、高端医疗人才引进等手段持续提升医疗技术水平、提高客户的诊治效果；通过规范服务标准和业务流程提升顾客服务体验、增强顾客满意度。在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的基础上，以顾客为中心，持续为客户提供安全、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体验，最终实现朗姿医美板块的优良口碑。

(2) 加快推动朗姿医疗美容业务的全国布局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拥有 30 家医疗美容机构，其中综合性医院 6 家、门诊部或诊所 24 家，主要分布在成都、西安、昆明、重庆、深圳、长沙、宝鸡和咸阳等地区。未来公司将以现有机构为基础，向全国主要一线、二线城市扩张，并购

或新建优质的、有发展潜力的医疗美容机构。

(3) 优化连锁机构的精细化运营管理

通过协同化的集团管理、集约化的后台支持、标准化的产品打造、差异化的特色服务、精准化的营销策略、一体化的运营管理等方面打造已有连锁机构的精细化运营体制，全面提升已有机构经营业绩；同时通过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建立集团化的医疗培训体系和管理培训体系，持续输出医疗和管理的人才，为发展提供长期支持。

(三) 武汉五洲、武汉韩辰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以及行业发展趋势

1. 武汉五洲主营业务

武汉五洲是一家专业从事医疗美容服务的专科医院，总营业面积达 8,339 平方米，下设微整科、整形外科、皮肤科、植发科、美容牙科等科室，业务范围包括整形美容、皮肤美容、微整形美容、植发养发、口腔牙科。

武汉五洲的收入主要来自整形外科、微创美容科、美容皮肤科、植发科、口腔科。

整形外科是外科学的一个分支，主要是运用手术、药物、医疗器械以及其他医学技术方法借助假体、异种组织或组织代用品来对人的面部容貌和身体其他部位形态进行的修复与再塑，以改善或恢复生理功能和外貌，进而增强人体外在美感，达到消费者满意的状态。

美容皮肤科主要通过新兴皮肤美容科技与传统皮肤护理结合，改善肌肤瑕疵，如色斑、痤疮、皱纹等，延缓肌肤衰老，起到改善皮肤不理想的现状，让皮肤恢复正常的新陈代谢，提高皮肤健康度，延缓皮肤衰老的作用。

微创美容科主要是利用高科技的医学整形技术、设备和产品，对身体某部位通过注射等非手术方法或者小切口微创的方法纠正缺陷、消除皱纹、改善肤质，达到形态改善、年轻化的效果。

口腔科主要涵盖口腔修复、口腔正畸、口腔美容等多个口腔临床医学专业学科，通过对各种牙体牙髓及牙周疾病、牙体缺损及缺失、洁牙保健、牙体美容修复、牙列缺失的修复以及各种口腔疾病的诊治，达到预防口腔疾病，守护口腔健康的作用。

植发科主要是应用显微外科手术技术取出部分健康毛囊组织，经加工培养后移植于患者秃顶、脱发的部位，毛囊存活后会生长出健康的新发。植发手术是目前治

疗脱发非常有效的一种措施。

武汉五洲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146.31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5,926.10 万元。

2. 武汉五洲核心竞争力

武汉五洲深耕武汉市场多年，目前是武汉地区的头部医疗美容机构，近年来业务规模稳步提升。武汉五洲拥有一支完善的医疗团队和管理团队，以高质量的医疗技术和高品质的服务体验为核心竞争力，广泛赢得了顾客的好口碑，在当地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在营销团队和营销渠道建设方面，武汉五洲已形成了极具行业竞争力的多元化营销管理和推广模式，也紧跟当下客户引流新趋势，以电商、自媒体、短视频、搜索等模式展开全链路的营销矩阵，进行内容化、精准化的营销推广，最大程度地发挥新媒体及本地生活媒体等媒介网络的推广作用。通过精准化的客户管理和线上的推广模式有利于持续提升客流量，降低单位获客成本，实现医美业务快速扩张。

高度重视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武汉五洲建院以来坚持依法执业，规范执业。狠抓医疗质量，确保医疗安全，遵守“以人为本，顾客至上”的服务理念，为求美者提供安全、便捷、舒适、优质的一站式全程诊疗服务，自觉维护医学美容的纯洁性，遵循医学伦理学原则和执业道德规范。开展各种类型的医疗服务、不断满足不同层次的个性化医美需求，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好评。

在人才体系建设方面拥有完善的机制，武汉五洲主动寻求医学院高校合作，将临床医务人才定向培养、科研联合研究，扩大人才培养渠道和技术提升，打造医教研为一体的经营模式。进一步完善医生队伍体系建设，包括招聘、培训、考核、薪酬制度和评价机制。随着非手术业务的快速发展，武汉五洲将人才引进、人才青苗计划培养、医学院高校联合培养等多维度驱动。通过各种渠道广纳贤才，引进技术力量精湛的医生，同时加强在职医师的继续教育培训，促进医师队伍专业水平的持续提升。

拥有精细化的客户管理体系，武汉五洲建立了客户治疗顾问团队 30 余人，围绕不同等级客户精细化服务，提升客户服务的触达能力及建立完善的客户服务权益，最大程度保证客户满意度。并形成了细分精准运营、客户分类体系、客户分类高活跃体系、以老带新的客户口碑推广为主的四大精细化客户管理理念。

3. 武汉韩辰主营业务

武汉韩辰专业从事医疗美容服务，总营业面积达 4,800 平方米，下设微整科、整形外科、皮肤科等科室，业务范围包括整形美容、皮肤美容、微整形美容。

武汉韩辰的收入主要来自三个科室，分别为整形外科、微创美容科、美容皮肤科。

4. 武汉韩辰核心竞争力

武汉韩辰在武汉地区深耕多年，且以微整科及皮肤科为主的轻医美为核心业务，是武汉地区目前规模最大的、以轻医美为核心业务的医美机构，业务模式更加聚焦，赢得了客户较高的认知度和美誉度。

武汉韩辰的医疗质量和客户术前、术中、术后的服务质量在武汉地区具有比较高的竞争力，医生团队和服务团队具有较高的资质、医疗技术和服务能力，为顾客的高满意度、医疗美容的安全性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在营销渠道方面，武汉韩辰通过对信息流/搜索/本地生活/电商平台等多元化的营销渠道的经营，紧跟当下客户引流新趋势，最大程度地发挥新媒体等媒介网络推广作用，在武汉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客户口碑。

武汉韩辰通过建立强大的顾客管理体系，成立 20 余人客服团队，增强了武汉韩辰客户服务意识和创新了服务方式，对客户进行分级管理，从多个方面完善了客户管理体系，提升了武汉韩辰的客户专业化管理能力，并通过完善的术后回访、客户回馈活动以及售后服务体系，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客户口碑。并配套有专属 VIP 顾客治疗区，有智慧皮肤管理中心，用于满足非手术业务发展带来的客户量，提升治疗和服务质量，优化顾客体验。

5. 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研究报告，医疗美容近年来在中国的受欢迎程度提升。按服务收入计，全球医疗美容市场的市场规模自 2017 年的 1,258 亿美元增至 2021 年的 1,41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3.0%，且其预计自 2021 年至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0.9%，于 2030 年将达到 3,602 亿美元。据安信国际数据，中国已成为全球第二大医美市场，市场规模从 2017 年的 993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1891 亿元，并且中国医疗美容服务行业处于成长期，渗透率提升空间大。中国医疗美容市场自 2018 年至 2021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5.8%，预计自 2022 年至 2030 年的年复

合增长率为 14.5%，市场规模预计于 2030 年将达到人民币 6,382 亿元。

另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中国医疗美容市场的主要增长驱动因素及趋势包括以下几点：

(1) 可支配收入增加及消费升级。2022 年中国人均可支配收入位 36883 元，名义增长 5.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2.9%，预计中国的人均年可支配收入 2022 年至 2030 年复合增长率为 9.2%。消费者可支配收入的增长带动了医疗美容服务购买力的增长。中国亦正在经历一场以服务为导向的消费升级，这使得医疗美容对中国消费者来说更具吸引力。

(2) 人口结构变化。持续的城镇化增加了社交频率并改变了社会环境，推动了城镇居民对改善外观的需求不断增长。平均预期寿命的增加亦促使更多年龄段的潜在消费者通过医疗美容寻求外观改善以助力其社会活动。

(3) 不断发展的技术。材料科学、生物技术及制药行业的快速发展产生了更好及更安全的医疗美容成果，风险更低且恢复更快，使得医疗美容获得消费者广泛接纳。因该等优势，医疗美容非手术类治疗对消费者尤其更具有吸引力。

(4) 日益提升的医疗美容服务的社会接受度。近年来，社会对医疗美容的印象发生了积极转变。消费主义的兴起及流行文化的不断增长影响消减了利用医疗美容治疗来改善容貌造成的羞耻感。这使得个人对其外表的关注增加，推动了对该等实现美容目标的治疗的接受度不断提升。

近年来，随着国内医疗美容行业的日益兴起，国家和一些地方政府也纷纷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和支持医疗美容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2018 年 4 月，成都市经信委印发《成都医疗美容产业发展规划(2018-2030)》，其中提出成都将着力提升医疗美容产业的质量和规模，加快聚集国内外知名医疗美容企业、机构和人才，不断增强产业竞争力、影响力和辐射带动力，到 2025 年，医疗美容产业营业收入达到 1000 亿元，2030 年达到 2000 亿元，成为全国领先、全球知名的“医美之都”。

2021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发布了《关于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放宽市场准入若干特别措施的意见》的第五条中，专门提到支持海南高端医美产业的发展。

2021 年 7 月，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创造消费

新需求的行动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其中提出扩大高水平医疗健康服务供给，支持医疗美容机构集团化发展，引导医疗美容医院、门诊部、诊所等机构精细化管理和规范化发展，形成一批特色品牌，打造全国领先、全球知名的“医美之都”。

2022年7月，深圳发改委印发《深圳市促进大健康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其中指出鼓励发展医疗美容产业，具体措施包括：支持电子类医疗美容产品；支持生物类医疗美容产品；支持生物类医疗美容产品。

同时，在医美需求持续释放的同时，近年来国家有关监管部门也开展了一系列规范行业发展的整治行动，如2021年6~12月卫健委等八部委联合开展打击非法医疗美容服务专项整治工作，主要打击非法医疗美容活动、非法制售药品医疗器械行为、查处违法广告和互联网信息、严格规范医疗美容服务等方面；并于2021年11月，相继出台了《医疗广告管理办法》和《医疗美容广告执法指南》。这些行业监管整治活动的持续开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有效地维护了医疗美容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有利于行业内经营规范企业的健康成长。

由此可见，随着国内城镇居民生活质量的进一步提升，中国医疗美容市场在全球将具有最大的增长潜力，并在提振国内经济、扩大内需、提高人民生活幸福指数以及促进医疗美容服务水平的进一步提升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同时，规范化、风险可控的发展趋势渐成医美行业的主旋律。

（四）从关联方博辰八号受让武汉五洲、武汉韩辰控股权的原因、必要性与合理性

2021年3月，公司为抓住行业发展的良好机遇，加快医美业务的区域化布局，进一步推进构建泛时尚产业互联生态圈的战略部署，参与投资设立医美股权并购基金博辰八号。博辰八号主要通过股权投资的形式投资于医疗美容领域及其相关产业的未上市公司股权，基金规模为25,100万元。

（1）公司此次采用的收购模式

公司此次采用的收购模式，是先通过参与设立医美产业基金，充分利用医美产业基金的专业化投研团队进行筛选和孵化收购标的，并在标的管理规范 and 具有持续性盈利能力后上市公司再向医美产业基金进行收购，即“体外培育+成熟后收购”的模式。

（2）公司采用“体外培育+成熟后收购”模式的主要考虑

近年内，医美行业的成长性被诸多企业看好，收购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为提前锁定有成长潜力的医美机构，公司通过医美产业基金前期先筛选和孵化，主要基于以下考虑：一方面，医美行业处于成长初期，市场上可供选择的成熟机构有限，与公司相符合的商业模式尚未建立，经营能力尚不稳定，利润较少或不确定，若用上市公司直接收购会导致公司营业利润的大幅波动；另一方面，医美产业基金收购的大部分医美机构尚处于早期的不规范阶段，不具备直接收入上市公司的条件，需要进行一段时间的合规梳理和规范运营后才能进行体内收购。同时，公司致力于医疗美容机构管理多年，已积累了一整套较为科学和完善的客户引流、医疗诊治、业务流程和售后服务体系，具备了可复制的医美机构管控模式。近年来，采用“体外培育+成熟后收购”模式也已得到包括爱尔眼科在内的相关行业的上市公司所普遍接受。

（3）公司医美产业基金的主要优势

近年来，公司先后设立了博辰五号、博辰八号等六个医美产业基金，在基金中担任有限合伙人。此模式除并购基金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并构成公司关联方外，在其他主要方面均与爱尔眼科等上市公司的收购模式相似。此外，公司收购模式的主要优势还表现在：A、标的可控性强，收购的不确定性低。借助控股股东控制的医美产业基金，可以将公司成熟的管控模式和业务流程体系导入由基金收购的医美标的，对基金收购标的可控性强。同时从实控人控制的医美基金处收购标的，相比于从独立第三方控制的基金处收购，收购成功的不确定性大大降低；B、公司在投资设立的六只医美产业基金中均为A类有限合伙人，具备优先分配权，可在最大限度上保障公司资金投资安全的同时，利用基金的融资功能撬动一定社会资本参与医美并购基金的投资，放大投资能力，从而有机会锁定更多优质医美标的；C、根据公司医美产业基金的协议约定，在同等条件下，公司有权优先收购基金拟退出的投资项目，从而保障公司能够通过医美产业基金储备更多的优质标的。

总之，借助控股股东控制的医美产业基金，可将公司较为成熟的管控模式和业务流程体系导入由基金收购的医美标的，减少投资的不确定性，并经过一段周期的培育，相关医美标的在业务实力、管理水平、内控制度等方面均达到较高水平，盈利能力得到一定释放，此时公司收购该医美标的，可以有效降低前期尽调风险、企

业整合风险等，扩大公司在医美领域的产业布局，持续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4) 相关行业案例

由于医美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收购时交易标的较多处于亏损或负资产状态，我们采用市销率来进行相关标的收购估值的比较。从下表数据可以看出，公司从关联方收购价格基本符合行业水平。

上市公司	基金/出让方名称	收购标的名称	收购标的股权比例	标的公司近一年营业收入（万元）	标的公司评估价格（100%股权）（万元）	市销率（评估价格/营业收入）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公告时间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绍兴爱尔	70%	3,797.32	8,181.00	2.15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舟山爱尔	70%	2,450.61	5,627.00	2.30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宝鸡爱尔	51%	3,059.57	6,691.00	2.19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溪爱尔	75%	2,019.89	4,537.00	2.25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鄂州爱尔	70%	2,046.00	4,256.00	2.08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阜新爱尔	55%	1,870.08	4,098.00	2.19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揭阳爱尔	70%	1,288.96	3,605.00	2.80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曲靖爱尔	60%	2,169.95	5,448.00	2.51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门爱尔	65%	1,853.82	4,329.00	2.34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天津爱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肇庆爱尔	51%	3,030.86	6,651.00	2.19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南京爱尔安星眼科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承德爱尔	72.73%	2,161.79	5,673.00	2.62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南京爱尔安星眼科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恩平爱尔	65.10%	1,486.61	2,831.00	1.90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南京爱尔安星眼科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绵阳爱尔	70%	3,501.88	7,385.00	2.11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爱尔眼科	南京爱尔安星眼科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随州爱尔	80%	1,350.82	2,784.00	2.06	不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为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	2022/11/29
通策医疗	杭州海骏科技有限公司	庆春口腔	50%	3,984.05	10,170.64	2.55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0/9/20
通策医疗	杭州海骏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三叶	65%	475.39	18.75	0.04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0/9/20
通策医疗	杭州海骏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三叶	65%	673.22	2,804.92	4.17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0/9/20
通策医疗	杭州海骏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汇叶	65%	438.63	570.25	1.30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0/9/20
通策医疗	杭州海骏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海叶	65%	988.48	3,534.57	3.58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0/9/20
通策医疗	杭州海骏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煦叶	65%	1,066.29	2,258.35	2.12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0/9/20
通策医疗	杭州海骏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辰叶	65%	327.30	910.35	2.78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0/9/20
通策医疗	杭州海骏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天使	65%	53.37	38.42	0.72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0/9/20
美年健康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城美年	41%	2,259.57	2909	1.29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并购基金	2022/8/3
美年健康	嘉兴信文淦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花都美年	41%	2,673.40	3,018.00	1.13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控制的并购基金	2022/8/3

	企业（有限合伙）								
苏宁 环球	镇江苏宁环球 医美产业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无锡 苏亚	99%	4,640.72	13,000.00	2.80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 控制的并购基金	2021/7/20
苏宁 环球	镇江苏宁环球 医美产业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唐山 苏亚	99%	4,037.32	9,400.00	2.33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 控制的并购基金	2021/7/20
苏宁 环球	镇江苏宁环球 医美产业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石家 庄苏 亚	99%	4,332.80	11,300.00	2.61	构成	出让方为实控人 控制的并购基金	2021/7/20
三星 医疗	宁波开云华贝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嘉兴 明州	70%	679.83	3,700.00	5.44	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 在出让方投决委 员会委派1名委 员，实施重大影 响	2023/3/31
ST美 谷	广州盛妆医疗 美容投资有限 公司	浙江 连天 美	55%	69,666.67	135,100.00	1.94	构成	实控人控制企业 为标的公司5%以 上股东	2021/3/8
行业 水平				128,385.20	267,920.26	2.09			
朗姿 股份	芜湖博辰五号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昆明 韩辰	75%	16,735.63	21,081.00	1.26	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 为并购基金有限 合伙人，出让方 为实控人控制的 并购基金	2022/10/12
朗姿 股份	芜湖博辰八号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等	武汉 五洲	90%	18,146.31	28,088.00	1.55	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 为并购基金有限 合伙人，出让方 为实控人控制的 并购基金	2023/6/10
朗姿 股份	芜湖博辰八号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武汉 韩辰	70%	7,802.55	10,123.00	1.30	构成	上市公司子公司 为并购基金有限 合伙人，出让方 为实控人控制的 并购基金	2023/6/10

综上所述，国内医美行业处于快速发展期，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借助产业基金投研团队和在国内筛选培育优质标的专业能力，以求实现核心竞争力的进一

步提升和业务规模的稳定增长；本次收购武汉五洲、武汉韩辰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加快公司医美业务的全国布局，能有效提升公司在行业的竞争力和收入规模、经营绩效；基于武汉五洲、武汉韩辰现有的优势和规模，导入公司的管控体系和协同效应，能有效地提升武汉五洲、武汉韩辰的运营能力和管理水平，促进其业务的进一步增长。因此，公司本次收购博辰八号持有的武汉五洲、武汉韩辰控股权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2. 公告显示，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 2022 年末净资产分别为-7,630.15 万元及-4,116.53 万元，2023 年第一季度末净资产分别为-7,081.24 万元及-3,822.33 万元，均处于资不抵债的情况。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 2022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81 亿元和 7,802.5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55.74 万元及 374.81 万元。2023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5,926.1 万元和 2,852.7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48.92 万元和 294.19 万元。

2023 年 5 月，博辰八号以现金方式受让芜湖成中持有的武汉五洲 10%股权，交易对价为 2,596 万元。2023 年 6 月，博辰八号以现金方式受让芜湖成中持有的武汉韩辰 10%股权，交易对价为 700 万元。

本次交易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并以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武汉五洲全部股东权益评估值结果为 28,088 万元，评估增值 35,169.25 万元，增值率 496.65%；武汉韩辰全部股东权益评估值结果为 10,123.00 万元，评估增值 13,945.33 万元，增值率 364.84%。请你公司：

(1) 结合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经营沿革、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负债结构等说明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净资产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短期负债到期时间及金额、未执行完成诉讼及在途诉讼仲裁情况、公司货币资金及短期可变现资产情况等说明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是否存在因资不抵债被债权人申请破产的风险。如有，请补充披露相关风险；

回复：

武汉五洲成立于 2017 年 1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武汉韩辰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注册资本 500 万元，两家机构创立初期，由于品牌知名度低，美誉度弱，需

要在市场开拓、设备引进、环境改善等方面持续进行投入，因此以前年度经营状况为累计亏损。2021年，随着博辰八号收购武汉五洲65%的股权以及武汉韩辰60%的股权，两家机构通过业务结构优化、管理方式逐步精细化等手段，加之以前年度宣传推广的累积效果，经营规模不断提升，其所引发的规模效应让两家机构实现扭亏为盈，并且，该盈利状况具备持续性和稳定性，预计在以后年度，净资产为负的局面将彻底实现扭转。

由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其所处的发展阶段不尽相同，在上述问题上不具可参考性。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武汉五洲与武汉韩辰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负债科目	武汉五洲		武汉韩辰	
	金额（万元）	占负债比例	金额（万元）	占负债比例
应付账款	1,378.16	8.45%	1,058.23	13.83%
合同负债	8,238.96	50.51%	3,432.58	44.86%
应付职工薪酬	601.15	3.69%	352.55	4.61%
应交税费	219.05	1.34%	9.34	0.12%
其他应付款	578.90	3.55%	1,826.61	23.87%
流动负债小计	11,016.22	67.54%	6,679.30	87.29%
租赁负债	5,295.26	32.46%	972.41	12.71%
非流动负债小计	5,295.26	32.46%	972.41	12.71%
负债合计	16,311.48	100.00%	7,651.71	100.00%

由于业务模式和行业属性等因素的影响，截至2023年3月31日，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负债中金额占比最高的是合同负债，分别占负债总额的50.51%和44.86%，合同负债中核算的是顾客未治疗款，将在以后年度随顾客的治疗进度逐步转化为收入，对净资产最终转正有着积极的影响；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在经营中一贯采用稳健的融资政策，截至2023年3月31日，两家机构均未有金融机构借款。

截至公告披露日，武汉韩辰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

2022年6月，因劳动人事争议，申请人黄某向武汉市洪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2022年8月，武汉市洪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

出仲裁裁决（洪劳人仲裁字[2022]579号），裁决武汉五洲向黄某支付赔偿金541,656.50元。武汉五洲不服裁决，于2022年8月向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劳动争议案件于2023年3月22日开庭，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截至公告披露日，除上述未决诉讼外武汉五洲不存在其他未决诉讼仲裁。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武汉五洲货币资金余额为2,124.94万元，应收账款及存货等短期可变现资产合计893.71万元；上述流动资产总额高于应付账款等短期负债（不包括合同负债）金额，其他应付款主要构成为：营销推广费用360.30万元，关联方咨询服务费4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一日已支付），其他费用等173.60万元，上述短期负债偿付将有序、合理进行安排，未来不存在因资不抵债被债权人申请破产的风险；武汉韩辰货币资金余额为659.31万元，应收账款及存货等短期可变现资产合计358.63万元，上述流动资产总额略低于应付账款金额，报告期内，武汉韩辰收银规模不断上升，2023年一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为2022年全年的35.18%，2023年一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022年全年的75.00%，将有望实现短期负债（不包括合同负债）的逐步消化，未来不存在因资不抵债被债权人申请破产的风险。

（2）请你公司结合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最近三年又一期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金额，说明其盈利状况是否具备稳定性、可持续性，并结合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业务类型、产品价格变动、成本费用构成，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等因素，说明2023年一季度盈利能力大幅提升的原因，毛利率是否处于合理水平，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回复：

（一）关于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盈利状况具备稳定性、可持续性的说明

1. 武汉五洲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

最近一年又一期（以下简称“报告期”），武汉五洲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营业收入	5,926.10	18,146.31
净利润	548.92	355.74
扣非后净利润	539.12	336.37

根据武汉五洲相关 2020 年及 2021 年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口径摘取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及扣非后净利润列示金额（未经审计），2020 年，受整体营业规模的影响，当年经营状况为净亏损；2020 年以后，得益于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和资源投入，品牌效应逐步呈现，2021 年的营业收入规模较 2020 年增长较多，但同时，受到该年度营销推广类支出持续增加的影响，当年未能实现盈利。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未经审计）	2020年（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491.02	7,840.00
净利润	-982.72	-725.09
扣非后净利润	-689.15	-788.42

基于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23）第 S00022 号评估报告中收益法评估预测时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武汉五洲 2023 年 4 月至 2025 年，预计营业收入将逐步上升，预计净利润与收入变化趋势相同，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4-12月	2024年	2025年
营业收入	17,069.69	26,762.34	29,242.08
净利润	1,161.57	2,146.72	2,466.14

2. 武汉韩辰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

报告期，武汉韩辰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营业收入	2,852.77	7,802.55
净利润	294.19	374.81
扣非后净利润	297.00	369.80

根据武汉韩辰 2020 年与 2021 年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列示金额（未经审计），营销推广等费用投入的持续加大，对销售收入的上升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

是由于受宏观不利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增加幅度未及预期，亏损有所增加。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4,846.65	3,191.77
净利润	-3,057.91	-1,551.42
扣非后净利润	-3,027.18	-1,558.58

基于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23）第 S00023 号评估报告中收益法评估预测时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武汉韩辰 2023 年 4 月至 2025 年，预计营业收入将逐步上升，预计净利润与收入变化趋势相同，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4-12月	2024年	2025年
营业收入	6,372.51	10,235.89	11,240.74
净利润	612.47	991.69	1,112.65

3. 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未来盈利说明

报告期内，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收入规模均不断增加，盈利能力持续提升，主要原因是目标公司通过优化业务结构、完善人才体系建设及引领学术合作、大力引进国内外先进设备、信息化建设实现运营精细化管理落地、提升客户专业化管理能力、改善体验环境等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1）优化业务结构

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根据医美行业的业务发展趋势，报告期内，由传统综合性医美机构逐步向轻医美机构转型，经营业务结构快速向非手术方向发展。

（2）完善人才体系建设及引领学术合作

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进一步完善医生队伍体系建设，包括招聘、培训、考核、薪酬制度和评价机制制度。随着业务结构的调整，公司从外部人才引进、内部青苗计划培养、医学院高校联合培养等多维度强化人才体系建设。通过各种渠道广纳贤才，引进技术力量精湛的医生，同时加强在职医师的继续教育培训，促进医师队伍专业水平的持续提升。

武汉五洲积极推进与医学院高校合作模式，成为武汉科技大学教学医院，医院 9 位医生成为武汉科技大学的客座教授和讲师，致力于临床医务人才定向培养、科研联合研究，扩大人才补充渠道、技术提升，打造医教研为一体的经营模式。2021

年以来，武汉五洲积极与医美行业协会、医美厂家联合举办各类医美学术活动，共同推广、提升医美治疗技术，保持武汉五洲在湖北本土医疗的领先地位，提升学术品牌形象和获得市场的技术信任。

（3）引进先进医疗设备

2021 年以来，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购入大量的医疗设备，如强脉冲光与激光系统（王者之冠超光子）、射频治疗仪（钻石超塑）、激光和脉冲光工作站（黑金超光子）、射频治疗仪（oPus 离子束）、YAG 激光治疗系统（欧洲之星 FOTONA4Dpro）、超声形体治疗仪（超脂塑）、冷冻减脂塑形仪（酷塑）、半导体激光治疗仪（GSD 脱毛）、YAG 激光治疗系统（欧洲之星 QMAX）、半导体激光治疗仪（5G 天使光雕）等几十台医疗设备。随着高端治疗设备的大量投入，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的客户治疗效果和治疗体验得到了明显提升，进一步提高了其品牌影响力与美誉度，为目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提供了有效保障。

（4）提升客户专业化管理及客户高满意度能力

本着打造口碑医美的宗旨，为客户创造价值，提高客户满意度，武汉五洲、武汉韩辰分别设立了专业的客户治疗顾问团队，围绕不同等级客户精细化服务，提升客户服务的触达能力；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提高客户满意度，提升了目标公司客户专业化管理能力。

（5）通过数字信息化建设实现运营精细化管理落地

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分别在 2022 年年初、2021 年 11 月开始，先后导入 CRM 客户管理系统，为客户管理提供了较先进的系统支持；导入 HIS 系统，实现医疗运营管理 SOP 流程落地；导入 SAP 系统，实现公司全业务流程高效协同；在临床上导入电子病例系统，实现客户电子病例的安全性、便捷性等高效管理驱动，提升管理效率和工作流程，从而提升医院的整体人效。

（6）改善体验环境

为改善顾客体验环境并提升顾客满意度，武汉五洲于报告期内对经营空间进行装修升级，在 3 楼装修了单独的 VIP 顾客治疗区，提升 VIP 顾客满意度；同时扩大营业面积用于满足非手术业务发展带来的客户量，提升治疗和服务质量，优化顾客体验。武汉韩辰对经营空间进行装修升级，在 5 楼设立了 VIP 顾客治疗区，同时在 6 楼设立智慧皮肤管理中心，以达到提升服务质量、优化顾客体验的效果。

综上所述，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均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且报告期内公司从业务结构、人才体系、硬件水平、消费体验、客户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多方面持续进行优化，为目标公司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升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我国医美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预计未来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将逐步上升，其盈利状况具备稳定性、可持续性。

(二) 关于目标公司 2023 年一季度盈利能力大幅提升的原因，毛利率是否处于合理水平，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的说明

1. 武汉五洲业务类型、产品价格变动、成本费用构成

武汉五洲专业从事医疗美容服务，服务收入主要来自以下科室，分别为美容皮肤科、微创美容科、整形外科及其他科室。报告期内武汉五洲各科室毛利率、价格变动以及成本占比情况如下所述。

各科室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两期数据对比	
	金额（万元）	占本期收入比例	金额（万元）	占本期收入比例	两期金额比例	占收入比例变动
主营业务收入	5,908.84	100.00%	18,082.60	100.00%	32.68%	0.00%
其中：美容皮肤科	1,560.19	26.40%	4,904.12	27.12%	31.81%	-0.72%
其中：微创美容科	2,908.08	49.22%	7,601.32	42.04%	38.26%	7.18%
其中：整形外科	1,118.25	18.93%	4,189.01	23.17%	26.69%	-4.24%
其中：其他科室 ^注	322.31	5.45%	1,388.15	7.68%	23.22%	-2.22%
营业成本	2,601.95	44.03%	9,056.91	50.09%	28.73%	-6.05%
其中：美容皮肤科	751.69	48.18%	2,532.10	51.63%	29.69%	-3.45%
其中：微创美容科	1,126.03	38.72%	3,210.56	42.24%	35.07%	-3.52%
其中：整形外科	464.40	41.53%	2,148.86	51.30%	21.61%	-9.77%
其中：其他科室	259.83	80.61%	1,165.40	83.95%	22.30%	-3.34%
毛利/毛利率	3,306.89	55.97%	9,025.69	49.91%	36.64%	6.05%
其中：美容皮肤科	808.49	51.82%	2,372.02	48.37%	34.08%	3.45%
其中：微创美容科	1,782.05	61.28%	4,390.76	57.76%	40.59%	3.52%
其中：整形外科	653.86	58.47%	2,040.15	48.70%	32.05%	9.77%
其中：其他科室	62.48	19.39%	222.75	16.05%	28.05%	3.34%

注：武汉五洲其他科室主要是口腔科及植发科，收入占比较小，因此其毛利率、产品价格、成本构成未详细列示。

各科室产品价格变动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参数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美容皮肤科	企业年销量（单位：次）	28,465.00	83,456.00
	销售单价（元/次）	548.11	587.63
	销售收入（元）	15,601,865.35	49,041,180.80

微创美容科	企业年销量（单位：次）	11,035.00	27,613.00
	销售单价（元/次）	2,635.33	2,752.80
	销售收入（元）	29,080,839.45	76,013,182.39
整形外科	企业年销量（单位：次）	6,903.00	27,689.00
	销售单价（元/次）	1,619.95	1,512.88
	销售收入（元）	11,182,543.88	41,890,148.41
其他科室	企业年销量（单位：次）	3,021.00	8,374.00
	销售单价（元/次）	1,066.90	1,657.69
	销售收入（元）	3,223,117.04	13,881,465.51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元）	59,088,365.72	180,825,977.11

各科室成本构成变动如下表所示：

科室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金额（万元）	占本期收入比例	金额（万元）	占本期收入比例
美容皮肤科	材料成本	442.61	28.37%	1,311.13	26.74%
	人工成本	207.30	13.29%	690.23	14.07%
	其他成本	101.79	6.52%	530.74	10.82%
	合计	751.69	48.18%	2,532.10	51.63%
微创美容科	材料成本	918.86	31.60%	2,570.39	33.82%
	人工成本	168.92	5.81%	474.09	6.24%
	其他成本	38.25	1.32%	166.08	2.18%
	合计	1,126.03	38.72%	3,210.56	42.24%
整形外科	材料成本	159.44	14.26%	787.82	18.81%
	人工成本	224.85	20.11%	842.64	20.12%
	其他成本	80.10	7.16%	518.39	12.38%
	合计	464.40	41.53%	2,148.86	51.30%
其他科室	材料成本	41.45	12.86%	299.91	21.61%
	人工成本	149.57	46.41%	586.59	42.26%
	其他成本	68.81	21.35%	278.90	20.09%
	合计	259.83	80.61%	1,165.40	83.95%

武汉五洲 2023 年 1-3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55.97%，较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 49.91% 上涨了 6.05%，主要原因系各科室毛利率均有不同程度上升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美容皮肤科 2023 年 1-3 月的毛利率 51.82%，较 2022 年的 48.37%，上涨 3.4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至 2023 年 3 月，医院及时顺应市场并调整业务结构，加大对美容皮肤科项目的市场推广力度以扩大区域市场份额，皮肤科营收规模增加，使得租赁、折旧及设备维保等其他成本占收入比下降 4.30%。

（2）微创美容科 2023 年 1-3 月的毛利率 61.28%，较 2022 年的 57.76%，上涨

3.52%，主要原因是2023年，为顺应市场变化，科室适时推出潮流美学新品，材料成本占收入比有所下降2.22%；同时租赁费等其他成本占收入比下降0.86%。

(3) 整形外科2023年1-3月的毛利率58.47%，较2022年的48.70%，上升9.77%，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该科室中材料成本占比较低的项目（如眼部）收入规模占比增加，导致整形外科材料成本率下降4.55%；另一方面，为应对消费者需求偏好的变化，武汉五洲在2023年及时对科室使用区域进行调整，提高整形外科营业区的使用效率，租赁费占收入比下降2.43%。

武汉五洲一年及一期经审计的利润表如下所示：

项目	2023年1-3月 (万元)	2023年1-3月占本期 收入比例	2022年 (万元)	2022年占本期 收入比例
一、营业收入	5,926.10	100.00%	18,146.31	100.00%
营业成本	2,601.95	43.91%	9,056.91	49.91%
二、营业毛利	3,324.15	56.09%	9,089.40	50.09%
销售费用	2,173.82	36.68%	7,029.73	38.74%
管理费用	376.01	6.34%	1,336.96	7.37%
财务费用	69.10	1.17%	307.90	1.70%
其他收益	8.52	0.14%	22.14	0.12%
三、营业利润	709.45	11.97%	433.61	2.39%
营业外收支净额	-0.72	-0.01%	-32.71	-0.18%
四、利润总额	708.73	11.96%	400.91	2.21%
所得税费用	159.82	2.70%	45.16	0.25%
五、净利润	548.92	9.26%	355.74	1.96%

武汉五洲凭借其区域内的历年沉淀的品牌知名度、专业的医疗团队和高质量的医疗水平、高品质的客户体验和服务等优势，不断提升其软、硬件实力，自2022年受宏观环境不利影响业务规模小幅滑落，在2023年1-3月实现大幅增长。在硬件方面，为不断提高医疗水平和医疗效果，武汉五洲自2022年至2023年3月期间亦陆续购置近10台高质量专用医疗设备。同时，在软实力方面，武汉五洲整合内部管理运营体系，优化营销推广政策，深耕老客户，增加老客户消费的同比金额及老客户占比，使得武汉五洲的整个运营体系及营销体系结构得以完善，收入规模得到大幅度扩大，销售费用率及管理费用率随之降低，上述事项综合使得武汉五洲整体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2. 武汉韩辰业务类型、产品价格变动、成本费用构成

武汉韩辰专业从事医疗美容服务，服务收入主要来自三个科室，分别为皮肤科、微创科、外科。报告期内各科室毛利率、价格变动以及成本占比情况具体作如下：

各科室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两期数据对比	
	金额 (万元)	占本期收入 比例	金额 (万元)	占本期收入 比例	两期金额 比例	占收入比 例变动
主营业务收入	2,849.71	100.00%	7,795.83	100.00%	36.55%	0.00%
其中：皮肤科	1,031.41	36.19%	3,288.67	42.19%	31.36%	-5.99%
其中：微创科	1,624.64	57.01%	3,344.28	42.90%	48.58%	14.11%
其中：外科	193.66	6.80%	1,162.87	14.92%	16.65%	-8.12%
营业成本	1,097.10	38.50%	3,438.36	44.11%	31.91%	-5.61%
其中：皮肤科	427.58	41.46%	1,309.21	39.81%	32.66%	1.65%
其中：微创科	553.73	34.08%	1,552.69	46.43%	35.66%	-12.34%
其中：外科	115.79	59.79%	576.46	49.57%	20.09%	10.22%
毛利/毛利率	1,752.60	61.50%	4,357.47	55.89%	40.22%	5.61%
其中：皮肤科	603.83	58.54%	1,979.46	60.19%	30.50%	-1.65%
其中：微创科	1,070.91	65.92%	1,791.59	53.57%	59.77%	12.34%
其中：外科	77.87	40.21%	586.42	50.43%	13.28%	-10.22%

各科室产品价格变动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参数	2023年1-3月	2022年
皮肤	企业年销量(单位：次)	21,665.00	117,725.00
	销售单价(元/次)	476.07	279.35
	销售收入(元)	10,314,106.52	32,886,746.89
外科	企业年销量(单位：次)	1,089.00	5,108.00
	销售单价(元/次)	1,778.34	2,276.57
	销售收入(元)	1,936,613.46	11,628,734.30
微创	企业年销量(单位：次)	8,174.00	13,941.00
	销售单价(元/次)	1,987.57	2,398.88
	销售收入(元)	16,246,377.46	33,442,772.34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元)	28,497,097.44	77,958,253.53

各科室成本占比变动如下表所示：

科室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本期收入 比例	金额 (万元)	占本期收入比例
皮肤	材料成本	181.62	17.61%	606.20	18.43%
	人工成本	130.37	12.64%	382.59	11.63%
	其他成本	115.59	11.21%	320.42	9.74%
	合计	427.58	41.46%	1,309.21	39.81%
微创	材料成本	448.52	27.61%	1,285.46	38.44%
	人工成本	91.28	5.62%	178.71	5.34%
	其他成本	13.93	0.86%	88.52	2.65%
	合计	553.73	34.08%	1,552.69	46.43%

外科	材料成本	28.40	14.66%	156.83	13.49%
	人工成本	57.00	29.43%	231.47	19.91%
	其他成本	30.40	15.70%	188.15	16.18%
	合计	115.79	59.79%	576.46	49.57%

武汉韩辰 2023 年 1-3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61.50%，较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 55.89% 上涨了 5.61%，主要系微创科毛利上升，皮肤科与外科毛利下降综合影响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皮肤科 2023 年 1-3 月毛利率 58.54%，较 2022 年 60.19%，下降了 1.65%，主要原因为设备维保费等其他成本占收入比略有上升所致。

(2) 微创科 2023 年 1-3 月的毛利率 65.92%，较 2022 年的 53.57%，上涨 12.3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一季度武汉韩辰在经营中，顺应市场变化，适时推出潮流美学新品，材料成本占收入比较 2022 年降低 10.83%，导致该科室毛利率有所增加。

(3) 外科 2023 年 1-3 月毛利率 40.21%，较 2022 年的 50.43%，下降 10.22%，2023 年一季度，外科类项目实现收入不及 2022 年全年收入的 17%，科室收入占整体收入比重下降 8.12%，规模下降导致人工成本占收入比上升 9.53%，导致 2023 年一季度武汉韩辰外科项目毛利率有所下降。

武汉韩辰一年及一期经审计的利润表如下所示：

项目	2023 年 1-3 月 (万元)	2023 年 1-3 月占 本期收入比例	2022 年 (万元)	2022 年占本期收 入比例
一、营业收入	2,852.77	100.00%	7,802.55	100.00%
营业成本	1,097.10	38.46%	3,438.36	44.07%
二、营业毛利	1,755.66	61.54%	4,364.19	55.93%
销售费用	1,103.35	38.68%	3,083.36	39.52%
管理费用	262.81	9.21%	733.13	9.40%
财务费用	24.57	0.86%	123.22	1.58%
其他收益	2.39	0.08%	27.94	0.36%
三、营业利润	362.92	12.72%	459.32	5.89%
营业外收支净额	-3.91	-0.14%	-24.04	-0.31%
四、利润总额	359.00	12.58%	435.29	5.58%
所得税费用	64.81	2.27%	60.47	0.78%
五、净利润	294.19	10.31%	374.81	4.80%

2022 年，武汉韩辰通过不断优化业务结构，逐步提升软、硬件水平，合理控制各类支出，该年度，武汉韩辰实现扭亏为盈；2023 年第一季度，随着当期收入占比最高的微创科项目毛利的提高，整体毛利率较 2022 年有所增加，带动了净利率的

进一步提升。

根据武汉韩辰 2020 年与 2021 年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列示金额(未经审计)，2020 年，受整体业务规模的影响，该年度亏损约-1,551 万元，2021 年，因受宏观不利因素以及逆势营销推广类支出增加的影响，导致该年度收入增加幅度未及预期，亏损约-3,058 万元。因此，受宏观环境不利影响以及逆势加大营销推广类支出的影响，导致 2021 年度毛利与净利情况与其他年度可比性较差。

3. 同行业可比公司分析

对比同行业公司同类业务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3 年 1-3 月毛利率	2022 年毛利率
002612.SZ	朗姿股份-医美业务	54.00%	49.54%
02373.HK	美丽田园		43.89%
430335.NQ	华韩股份		41.78%
02135.HK	瑞丽医美		40.59%
300015.SZ	爱尔眼科	47.49%	50.46%
600763.SH	通策医疗	45.09%	40.81%
02279.HK	雍禾医疗		61.76%
	四川米兰	57.33%	53.17%
	四川晶肤	60.75%	56.65%
	西安高一生	48.15%	52.40%
	平均值	52.13%	49.11%
	武汉五洲	56.09%	50.09%
	武汉韩辰	61.54%	55.93%

注：考虑到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数据的可比性，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上述数据为利润主表中营业入口径下的毛利率。

如上表所示，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 2022 年、2023 年 1-3 月毛利率基本位于 50.09%-61.54%之间，2022 年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在 40.81%-61.76%（考虑到部分同行可比公司未披露 2023 年 1-3 月季度报表，因此选择 2022 年度毛利率作为同行可比公司毛利率范围），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毛利率均处于合理水平，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注：本公告中数据若有尾差，则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3）说明 2023 年 5 月博辰八号受让武汉五洲 10%的股权以及 2023 年 6 月博辰八号受让武汉韩辰 10%的股权的定价依据及合理性，武汉五洲、武汉韩辰估值在短期内提升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芜湖成中为博辰八号执行事务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韩亚资管的合作方。2021年4月，韩亚资管委托芜湖成中以与博辰八号相同收购估值受让武汉五洲、武汉韩辰10%股权，该估值系韩亚资管与武汉五洲、武汉韩辰原股东在综合目标公司客户资源、市场品牌、营收规模及其他经营情况的前提下通过磋商确定。其中，芜湖成中持有的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各10%股权原计划用于目标公司的员工股权激励，待目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搭建完毕后再分别转让予各自的员工持股平台，以激励目标公司业绩提升。2023年5月，目标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尚未完成设立，且短期内无法确定设立完成时间，因此，博辰八号与芜湖成中签署《武汉五洲整形外科医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武汉韩辰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芜湖成中将其持有的武汉五洲10%股权、武汉韩辰10%股权全部转让给博辰八号，其转让价格为在2021年4月收购本金价款基础上增加一定的资金占用成本。综上，博辰八号分别受让芜湖成中持有的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10%的股权的原因系基于上述背景，股权定价并非基于受让武汉五洲、武汉韩辰部分股权时的股权估值而确定。

本次交易武汉五洲估值28,088万元，武汉韩辰估值10,123万元，系交易双方基于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论基础上协商确定。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与2021年4月时隔两年，评估结果较2021年4月估值分别增长3,088万元和3,123万元，主要系目标公司2022年度、2023年1-3月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2021年的同期都有了大幅度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增强是估值增值的主要原因，因此涨幅处于合理区间。

(4) 说明公司不直接以较低估值从芜湖成中直接受让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10%股权，而是在博辰八号从芜湖成中收购相应股权不久后，即从博辰八号处以较高估值整体受让相应股权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如上所述，2021年4月，博辰八号受让武汉五洲65%股权及武汉韩辰60%股权的同时，韩亚资管委托合作方芜湖成中分别受让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10%股权，因

此，博辰八号与芜湖成中合计受让武汉五洲 75%股权、武汉韩辰 70%股权系博辰八号执行事务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韩亚资管的整体交易安排。

2023 年 5 月韩亚资管与芜湖成中协商决定，由博辰八号按照“股权取得成本加资金占用成本”的原则受让芜湖成中持有的上述股权；前述交易完成后，博辰八号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朗姿医管于 2023 年 6 月 8 日签署交易协议，由北京朗姿医管按照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8,088.00 万元和 10,123.00 万元，分别受让武汉五洲 75%股权和武汉韩辰 70%股权。

综上，博辰八号从芜湖成中处分别受让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 10%股权及交易对价，系基于上述交易背景下双方协商达成；公司自博辰八号处收购相应股权及交易对价，系在前述交易的完成后，由交易双方基于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论协商确定交易对价。

(5) 按照本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十一条的规定，补充披露交易标的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及评估结果的推算过程；

回复：

(一) 交易标的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

本次评估事项采用收益法、资产基础法两种评估方法。

武汉五洲评估基准日账面所有者权益-7,081.25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为-7,000.82 万元，收益法评估值为 28,088.00 万元，收益法评估结果高于资产基础法，两者差异 35,088.82 万元，以资产基础法为基础计算差异率为 501.21%。

武汉韩辰评估基准日账面所有者权益-3,822.33 万元，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为-3,795.13 万元，收益法的评估值为 10,123.00 万元，两者差异 13,918.13 万元，以资产基础法为基础计算差异率为 366.74%。

1. 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的估值途径不同

资产基础法是立足于资产重置的角度，通过评估各单项资产价值并考虑有关负债情况，来评估企业价值。收益法是立足于判断资产获利能力的角度，将被评估单位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来评估企业价值。

2. 资产基础法无法反映医疗专家团队、营销团队、品牌影响力或者已经形成的客户资源等资产或资源的价值

资产基础法是从静态的角度确定企业价值，而没有考虑企业的未来发展与现金流量的折现值，也没有考虑到其他未记入财务报表的因素，如国家政策支持、稳定的客户群等因素。医美行业属于轻资产行业，医疗专家团队、营销团队、客户资源等在资产基础法中都无法量化。收益法从企业获利的角度来阐释企业价值，不仅考虑了已列示在企业资产负债表上的所有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和负债的价值，同时也考虑了上述条件，因此采用收益法的结果，更能反映出公司的真实企业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价值参考依据。

综上所述，本次选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根据预测，武汉五洲、武汉韩辰未来业绩发展空间较大，因此，根据未来预计收益进行分析得出的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较大。

（二）评估结果的推算过程

1. 收益法评估模型

（1）收益现值法简介及适用的前提条件

本次评估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经营性资产进行评估，收益口径为股权自由现金流（FCFE），相应的折现率采用 CAPM 模型。基本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长期投资价值

其中：股权现金流评估值按以下公式确定：

$$\text{股权现金流评估值} = \sum_{i=1}^n \frac{FCFE_i}{(1+r)^i}$$

式中：n：明确的收益预测年限；

FCFE：第 i 年的股权现金流；

r：折现率（权益资本成本（CAPM））；

i：预测期第 i 年。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现金、收益法评估未包括的资产等。

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评估基准日后股权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

1) 收益期

国家法律以及被评估单位的章程规定：企业经营期限届满前可申请延期，故被

评估单位的经营期限可假设为在每次届满前均依法延期而推证为尽可能长；从企业价值评估角度分析，被评估单位所在的行业，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且不存在必然终止的条件；本次评估设定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收益期限为永续年。

2) 未来收益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的收益类型为股权自由现金流量，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股东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的现金流量，其计算公式为：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经营营运资本增加-资本支出+债务净增加

2. 本次评估的假设前提

(1) 基础性假设

A、交易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果是对评估对象最可能达成交易价格的估计。

B、公开市场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是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在该市场上，买者与卖者的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条件下进行的。

C、企业持续经营假设：假定被评估单位仍按照预定的经营计划、经营方式持续经营。

D、资产持续使用假设：假设被评估单位及其涉及的资产将按其评估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方式持续使用。

(2) 宏观经济环境假设

A、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B、银行信贷利率、汇率无重大变化；

C、被评估单位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D、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3) 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状态假设

A、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或开发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B、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均无附带影响其价

值的权利瑕疵、负债和限制，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之价款、税费、各种应付款项均已付清。

C、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设备等有形资产无影响其持续使用的重大技术故障，该等资产中不存在对其价值有不利影响的有害物质，该等资产所在地无危险物及其他有害环境条件对该等资产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4）收益法预测假设

A、一般假设

1) 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在评估目的经济行为实现后，仍将按照原有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其收益可以预测；

2) 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按评估基准日现有（或一般市场参与者）的管理水平继续经营，不考虑该等企业将来的所有者管理水平优劣对企业未来收益的影响；

3) 未来的收益预测中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被评估单位以往各年及撰写本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一致；

4) 税收政策和执行税率按被评估单位基准日适用标准执行；

5) 收益的计算以中国会计年度为准，均匀发生在期中；

6) 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对被评估单位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7) 未来收益不考虑本次经济行为实施后可能产生的协同效应。

B、特殊假设及主要参数

1. 本次评估参照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整体业务模式不发生较大变化；

2. 被评估企业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3.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第（七）款，公司医院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年度将一直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评估人员根据运用收益法对企业进行评估的要求，认定管理层提供的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并根据这些假设推论出相应的评估结论。如果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其它假设条件不成立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的改变而可能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5）限制性假设

A、本评估报告假设由委托人提供的法律文件、技术资料、经营资料等评估相

关资料均真实可信。我们亦不承担与评估对象涉及资产产权有关的任何法律事宜。

B、除非另有说明，本评估报告假设通过可见实体外表对评估范围内有形资产视察的现场调查结果，与其实际经济使用寿命基本相符。本次评估未对该等资产的技术数据、技术状态、结构、附属物等进行专项技术检测。

3. 主要评估参数的选取及其依据

(1) 收益年限的确定

本次评估中，对武汉五洲、武汉韩辰现金流量的预测采用分段法，即将企业未来实现的股权自由现金流量分为明确预测期期间的现金流量和永续年的现金流量。现场核实了解得知，武汉五洲、武汉韩辰作为一个稳定发展的企业，公司目前运营状况处于稳定发展期，不存在预期会影响企业持续经营的不利因素。依据评估中采用的持续经营假设，结合被评估单位现有生产经营情况、技术水平及市场状况，在合理分析基础上，合理预测企业 2023 年 4 月至 2028 年的未来收益，永续期保持 2028 年水平不变。

(2) 营业收入预测

1) 武汉五洲营业收入的预测

武汉五洲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五个科室，分别为整形外科、微创美容科、美容皮肤科、植发科、口腔科；

整形外科是外科学的一个分支，主要是运用手术、药物、医疗器械以及其他医学技术方法借助假体、异种组织或组织代用品来对人的面部容貌和身体其他部位形态进行的修复与再塑，以改善或恢复生理功能和外貌，进而增强人体外在美感，达到消费者满意的状态。

美容皮肤科主要通过新兴皮肤美容科技与传统皮肤护理结合，改善肌肤瑕疵，如色斑、痤疮、皱纹等，延缓肌肤衰老，起到改善皮肤不理想的现状，让皮肤恢复正常的新陈代谢，提高皮肤健康度，延缓皮肤衰老的作用。

微创美容科主要是利用高科技的医学整形技术、设备和产品，对身体某部位通过注射等非手术方法或者小切口微创的方法纠正缺陷、消除皱纹、改善肤质，达到形态改善、年轻化的效果。

口腔科主要涵盖口腔修复、口腔正畸、口腔美容等多个口腔临床医学专业学科，通过对各种牙体牙髓及牙周疾病、牙体缺损及缺失、洁牙保健、牙体美容修复、牙

列缺失的修复以及各种口腔疾病的诊治,达到预防口腔疾病,守护口腔健康的作用。

植发科主要是应用显微外科手术技术取出部分健康毛囊组织,经加工培养后移植于患者秃顶、脱发的部位,毛囊存活后会生长出健康的新发。植发手术是目前治疗脱发非常有效的一种措施。

根据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分析,现阶段企业收入增速较快,根据 2023 年一季度的实际数据以及企业根据行业整体发展趋势所进行的经营策略的调整,预计 2023 年 4-12 月份整体收入能够在上年的基础上实现稳步增长,其中微创科收入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未来年度销售单价参考历史年度水平进行预测。

2) 武汉韩辰营业收入的预测

武汉韩辰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三个科室,分别为整形外科、美容皮肤科和微创美容科;

整形外科是外科学的一个分支,主要是运用手术、药物、医疗器械以及其他医学技术方法借助假体、异种组织或组织代用品来对人的面部容貌和身体其他部位形态进行的修复与再塑,以改善或恢复生理功能和外貌,进而增强人体外在美感,达到消费者满意的状态。

美容皮肤科主要通过新兴皮肤美容科技与传统皮肤护理结合,改善肌肤瑕疵,如色斑、痤疮、皱纹等,延缓肌肤衰老,起到改善皮肤不理想的现状,让皮肤恢复正常的新陈代谢,提高皮肤健康度,延缓皮肤衰老的作用。

微创美容科主要是利用高科技的医学整形技术、设备和产品,对身体某部位通过注射等非手术方法或者小切口微创的方法纠正缺陷、消除皱纹、改善肤质,达到形态改善、年轻化的效果。

根据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分析,现阶段企业收入增速较快,根据 2023 年一季度的实际数据以及企业根据行业整体发展趋势所进行的经营策略的调整,预计 2023 年 4-12 月份整体收入能够在上年的基础上实现稳步增长;未来年度企业发展逐渐侧重轻医美,预计未来年度整形外科收入将逐渐减少,微创科收入将大幅度提升,未来年度销售单价参考历史年度水平进行预测。

(3) 营业成本的预测

1) 武汉五洲营业成本的预测

武汉五洲的营业成本主要为材料费、人工费、租赁费、折旧费等。

折旧摊销单独预测；

工资按照历史年度占收入比例预测；

材料费、低值易耗品、办公费差旅费、维修维保费、医疗服务费及其他费用按照历史年度各项费用占收入比例预测；

租赁费根据租房合同进行预测，租期之外的房租考虑 3%的增长率进行预测；

由于口腔科的业务改革，口腔科除折旧摊销、职工薪酬、房租外的其他费用按照各项费用占收入比例预测；

口腔科职工薪酬，根据于企业相关人员沟通，2023 年 4-12 月份职工薪酬按照每月固定金额进行预测，未来年度随着部门的逐渐精简，职工薪酬按照占口腔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

2) 武汉韩辰营业成本的预测

武汉韩辰的营业成本主要为材料费、人工费、租赁费、折旧费等。

折旧摊销单独预测；

工资按照历史年度占收入比例预测；

材料费、低值易耗品、办公费差旅费、维修维保费、医疗服务费及其他费用按照历史年度各项费用占收入比例预测；

租赁费根据租房合同进行预测，租期之外的房租考虑 3%的增长率进行预测；

装修费根据企业的摊销政策进行预测。

(4)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第一条第(七)款，武汉五洲、武汉韩辰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因此本次只对企业要缴纳的印花税按照购销合同的 0.03%进行预测。

(5) 销售费用

武汉五洲、武汉韩辰的销售费用主要为人员工资、广告宣传费、渠道费及其他费用等。根据企业成本计划，未来年度销售费用预测如下：

销售费用中除折旧、租赁费、装修费外的其他费用按其历史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来预测；

营业场所的租赁费根据租赁合同进行预测，租期之外的房租考虑 3%的增长率进行预测；

折旧摊销单独测算；

装修费根据摊销政策进行测算。

（6）管理费用的预测

武汉五洲、武汉韩辰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办公费、业务招待费等，根据企业成本计划，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如下：

职工薪酬参考企业历史及企业实际情况，每年按比上一年增长 5%预测；

折旧单独进行预测；

营业场所的租赁费根据租赁合同进行预测，租期之外的房租考虑 3%的增长率进行预测；

差旅费：随着宏观不利因素逐步缓解，由于 2023 年一季度差旅费发生较多，经与企业沟通，根据企业实际情况 2023 年 4-12 月数据根据 2023 年一季度数据进行预测；

装修费根据摊销政策进行测算；

其他管理费用参考企业历史及企业实际情况，每年按比上一年增长 5%预测。

（7）财务费用

评估基准日由于企业没有金融机构借款，利息收入及其他支出由于发生金额较小，本次评估对财务费用未来年度未进行预测。

（8）营业外收支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的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历史年度发生金额较小且具有偶然性，因此未来年度对该部分收入及支出未进行预测。

（9）所得税费用

A、评估基准日根据企业结转的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额，未来年度在进行所得税测算时，考虑相关亏损弥补。

B、业务招待费扣除标准为按发生额的百分之六十扣除，但不得超过营业收入的千分之五。

C、武汉五洲、武汉韩辰所得税率为 25%，本次评估 25%所得税率来计算所得税费用。

（10）资本性更新支出

资本性支出包括追加投资和更新支出。

更新支出部分主要对于机器设备和电子、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中的装修费用，由于企业处于正常运转中，固定资产已基本购置完全，故本次评估考虑更新资本性支出，设备类资产资本性更新支出按年金化处理。

(11) 折旧及摊销

武汉五洲、武汉韩辰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根据企业费用计划假设设备的更新期限与折旧年限相符，按照企业的折旧摊销政策，以预计收益期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摊销额。

(12) 周转率及营运资金

根据企业 2022 年的周转率计算预测期各年度的营运资金。

货币资金保有量按预测期当年各项付现成本、费用和税金金额的 2/12（即保持 2 个月的付现支出）。

应交税金中所得税保留 1/4 年余额，其他税金保留 1/12 年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保留当年的 1/12（即保持 1 个月的工资）。

考虑到医美行业的特殊性，合同负债较多，企业未来年度的营运资本净额都为负值，本次评估谨慎性考虑未来年度的营运资本净增加额按零值考虑。

(13)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

1) 武汉五洲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

经上述预测后，预测期内的股权自由现金流量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2023年4-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170,696,887.01	267,623,405.59	292,420,780.75	316,776,445.24	340,714,840.53	361,980,035.18	361,980,035.18
主营业务收入	170,696,887.01	267,623,405.59	292,420,780.75	316,776,445.24	340,714,840.53	361,980,035.18	361,980,035.18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成本	78,746,659.95	121,864,249.19	132,450,655.18	142,778,661.10	153,091,509.27	162,283,095.22	162,283,095.22
主营业务成本	78,746,659.95	121,864,249.19	132,450,655.18	142,778,661.10	153,091,509.27	162,283,095.22	162,283,095.22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407.18	102,834.29	112,516.14	122,003.50	131,358.15	139,675.06	139,675.06
销售费用	62,962,475.37	98,364,670.20	107,369,226.17	116,222,556.46	124,920,635.75	132,655,445.89	132,655,445.89
管理费用	13,413,702.55	18,643,899.65	19,580,393.71	20,565,360.48	21,574,769.34	22,609,942.40	22,609,942.40
三、营业利润	15,508,641.97	28,647,752.26	32,907,989.56	37,087,863.70	40,996,568.01	44,291,876.61	44,291,876.61
四、利润总额	15,508,641.97	28,647,752.26	32,907,989.56	37,087,863.70	40,996,568.01	44,291,876.61	44,291,876.61
减：所得税费用	3,892,970.45	7,180,551.52	8,246,545.97	9,292,495.73	10,270,701.46	11,095,608.23	11,095,608.23
五、净利润	11,615,671.52	21,467,200.74	24,661,443.59	27,795,367.97	30,725,866.55	33,196,268.38	33,196,268.38

加：固定资产折旧	1,140,363.61	1,520,484.81	1,520,484.81	1,520,484.81	1,520,484.81	1,520,484.81	1,520,484.81
加：无形资产长期待摊摊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资本性支出	1,003,793.86	1,338,391.82	1,338,391.82	1,338,391.82	1,338,391.82	1,338,391.82	1,338,391.82
减：营运资金增加额							
加：债务净增加							
六、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11,752,241.26	21,649,293.74	24,843,536.58	27,977,460.97	30,907,959.55	33,378,361.38	33,378,361.38

2) 武汉韩辰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

经上述预测后，预测期内的股权自由现金流量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2023年4-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63,725,147.01	102,358,878.52	112,407,440.39	124,475,500.22	136,270,610.20	146,403,040.51	146,403,040.51
主营业务收入	63,725,147.01	102,358,878.52	112,407,440.39	124,475,500.22	136,270,610.20	146,403,040.51	146,403,040.51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成本	28,026,472.24	45,403,125.66	49,628,940.46	54,696,670.50	59,643,037.32	63,806,257.29	63,806,257.29
主营业务成本	28,026,472.24	45,403,125.66	49,628,940.46	54,696,670.50	59,643,037.32	63,806,257.29	63,806,257.29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123.14	39,569.62	43,649.17	48,512.63	53,231.95	57,227.27	57,227.27
销售费用	24,439,550.96	38,873,537.76	42,521,514.68	46,891,137.80	51,189,675.80	54,892,342.38	54,892,342.38
管理费用	5,110,350.16	8,125,729.02	8,521,781.90	8,937,354.34	9,374,286.37	9,832,909.14	9,832,909.14
三、营业利润	6,124,650.51	9,916,916.46	11,691,554.19	13,901,824.94	16,010,378.77	17,814,304.43	17,814,304.43
四、利润总额	6,124,650.51	9,916,916.46	11,691,554.19	13,901,824.94	16,010,378.77	17,814,304.43	17,814,304.43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565,079.66	3,532,097.66	4,062,068.19	4,516,023.27	4,516,023.27
五、净利润	6,124,650.51	9,916,916.46	11,126,474.52	10,369,727.29	11,948,310.59	13,298,281.16	13,298,281.16
加：固定资产折旧	1,022,257.74	1,429,276.99	1,429,276.99	1,429,276.99	1,429,276.99	1,429,276.99	1,429,276.99
加：无形资产长期待摊摊销	226,510.84	302,014.45	302,014.45	302,014.45	302,014.45	302,014.45	302,014.45
减：资本性支出	1,105,515.10	1,528,450.97	1,528,450.97	1,528,450.97	1,528,450.97	1,528,450.97	1,528,450.97
减：营运资金增加额							
加：债务净增加							
六、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6,267,903.99	10,119,756.93	11,329,314.99	10,572,567.75	12,151,151.05	13,501,121.62	13,501,121.62

(14) 折现率的预测

折现率，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基于收益法确定评估价值的重要参数。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epsilon$$

其中：Rf：无风险利率

β：股权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m：市场收益率

(Rm - Rf)：市场风险溢价

A、无风险报酬率 Rf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中债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B、Beta 值

Beta 系数是衡量委估企业相对于资本市场整体回报的风险溢价程度，也用来衡量个别股票受包括股市价格变动在内的整个经济环境影响程度的指标。由于委估企业目前为非上市公司，且样本上市公司每家企业的资本结构也不尽相同，一般情况下难以直接引用该系数指标值。故本次通过选定与委估企业在业务类型和业务规模上具有一定的可比性的上市公司作为样本，计算出按总市值加权的剔除财务杠杆调整的 Beta 值，再按选取的样本上市公司的付息负债除以总市值指标的平均值作为计算行业平均资本结构的参照依据，重新计算杠杆 Beta。

C、估算 ERP

市场风险溢价，英文表述为 Market Risk Premium (MRP、市场风险溢价) 或 Equity Risk Premium (ERP、股票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评估师在计算折现率时，通常需要采用市场数据进行分析，相对应的市场特指股票市场，因此，采用 Equity Risk Premium (ERP、股票市场风险溢价) 表述市场风险溢价，是指在股票市场上拥有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投资组合，投资者所要求的回报率高于无风险利率的部分。

以中国证券市场的特征指数沪深 300 为基本指数，对 ERP 进行测算，具体测算规则如下：

选取自沪深 300 有数据日，目前可查询的数据为 2002 年，作为基础起始年，测算各年沪深 300 的几何收益率；

设置测算样本池，测算池样本数量暂定为 50，不足 50 时，按实际样本数作

为测算基础；

将自 2010 年起的年度几何收益率划入测算样本池，有效样本数据自 2010 年起，原因是早期市场成熟度不足，指数波动过大，特别是 2007 年至 2008 年的股权全流通分置改革，造成股价过度波动；

将测算样本池的数据算术平均，每年 1231 按实际收盘指数进行调整，确定当年市场几何收益率；

将当年市场几何收益率减去当年的无风险报酬率，作为下一年的 ERP 参数。

其中无风险报酬率取中债数据的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

经过以上步骤测算，估算出评估项目的 ERP。

D、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采用资本定价模型一般被认为是评估一个投资组合 (Portfolio) 的组合投资收益率，一般认为对于单个公司的投资风险要高于一个投资组合的风险，因此，在考虑一个单个公司或股票的投资收益时应该考虑该公司的特有风险所产生的超额收益率。

公司的特有风险超额收益率，目前国际上比较多的是考虑公司的规模对投资风险大小的影响，公司资产规模小、投资风险就会相对增加，因此超额收益率就高，反之，公司资产规模大，投资风险就会相对减小，因此超额收益率就低。企业资产规模与投资风险这种关系已被投资者广泛接受。

但是公司的特有风险还与其他方面的因素有关，例如，与企业的盈利状态有关，具体的说就是盈利的公司投资风险要低于亏损的公司，盈利能力越强，企业的投资风险就应该越低，超额收益率就相对较低。另外特有风险还会与公司其他的一些特别因素相关，如供货渠道单一、依赖特定供应商或销售产品品种少等。

由于测算风险系数时选取的为上市公司，相应的证券或资本在资本市场上可流通，而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为非上市资产，与同类上市公司比，该类资产的权益风险要大于可比上市公司的权益风险综合考虑企业在行业中的规模、所处经营阶段、主要客户情况、企业内部管理机制及控制机制、管理人员及人力资源水平等基础上确定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E、确定股权收益率 R_e

按照上述数据，计算股权收益率为 11.00%（取整）

(15)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 武汉五洲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模型和以上推导过程得出评估结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2023年4-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期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11,752,241.26	21,649,293.74	24,843,536.58	27,977,460.97	30,907,959.55	33,378,361.38	33,378,361.38
折现系数	0.9616	0.8777	0.7907	0.7124	0.6418	0.5782	5.2564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	11,300,955.20	19,001,585.11	19,643,784.38	19,931,143.19	19,836,728.44	19,299,368.55	175,450,018.74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累计	284,463,583.61						
加：非经营性资产	2,202,284.72						
减：非经营性负债	5,788,993.57						
股东权益评估值	280,880,000.00						

2) 武汉韩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模型和以上推导过程得出评估结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2023年4-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期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6,267,903.99	10,119,756.93	11,329,314.99	10,572,567.75	12,151,151.05	13,501,121.62	13,501,121.62
折现系数	0.9616	0.8777	0.7907	0.7124	0.6418	0.5782	5.2564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	6,027,216.48	8,882,110.66	8,958,089.36	7,531,897.26	7,798,608.75	7,806,348.52	70,967,295.69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累计	117,971,566.71						
加：非经营性资产	1,527,207.69						
减：非经营性负债	18,266,061.28						
股东权益评估值	101,230,000.00						

(6) 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和可比交易情况、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经营业绩、最近三年股权变动交易价格对应估值情况等，详细分析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在净资产为负的情况下评估增值较高的主要原因，以及本次评估值的合理性。

回复：

(一) 交易标的增值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武汉五洲股东全权益账面值为-7,081.25 万元。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及资产基础法两种方式对武汉五洲进行评估，采用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后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8,088.00 万元，增值率为 496.65 %。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武汉韩辰股东全权益账面值为-3,822.33 万元。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及资产基础法两种方式对武汉韩辰进行评估，采用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后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0,123.00 万元，增值率为 364.84%。

(二) 评估增值较高的主要原因

1. 目前医疗美容行业处于快速成长期，医疗美容行业技术日趋成熟，产品端技术进步，新材料及设备的出现全面提升了医美效果，丰富了消费者的产品选择；医生端技术的多元化发展提供更多的可行疗法，通过医生技术串联形成多种项目组合，满足消费者多样化、个性化的医美需求；客户渗透率持续提升，未来发展空间较大，导致评估增值较高。

2. 目标公司已具备较强的区域品牌影响力和规模实力，并组建有较高水准的医美专家团队。

3. 在营销团队和营销渠道建设方面，形成了极具行业竞争力的多元化营销管理和推广模式，也紧跟当下客户引流新趋势。武汉五洲、武汉韩辰通过各大线上电商平台和数字化的运营手段，对客户进行精准化的营销推广，最大程度地发挥新媒体等媒介网络推广作用。利用大数据技术精准获客，降低了营销成本，提高了获客效率；同时通过精准化的客户管理和线上的推广模式在持续提升客流量的同时，也降低了单位获客成本，实现医美业务快速扩张。

4. 武汉五洲、武汉韩辰在线下通过多年的经营沉淀，优质的服务质量，良好的企业形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优质服务，提升了顾客满意度，也提高了客户留存

率，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同时通过举办各种回馈客户活动和贴心的售后服务，促进老顾客带新顾客给企业带来直观收益。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采用收益法的结果，更能反映出目标公司的真实企业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交易价值参考依据。

（三） 评估估值的合理性

1.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定价与同行业交易案例评估方法无明显差异。

序号	交易标的	交易买方	评估基准日	评估方法	定价方法
1	唐山苏亚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苏宁环球健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6/3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2	石家庄苏亚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苏宁环球健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6/3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3	北京程瑞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8/31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4	青岛益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6/3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5	昆明韩辰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北京朗姿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22/6/3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6	余姚明州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宁波奥克斯康复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2/12/31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7	嘉兴明州护理院有限公司	宁波奥克斯康复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2/12/31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8	东莞虎门美年大健康门诊部有限公司	深圳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22/7/31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9	浙江奥托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5/31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交易标的					
10	武汉五洲	北京朗姿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23/3/31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11	武汉韩辰	北京朗姿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23/3/31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对比可比交易案例评估方法及结论的选取情况，可比交易案例除了北京程瑞科技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其余案例均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进行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本次交易标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进行评估，以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结论，与同行业可比案例评估方法的选取无显差异。本次评估方法的选取具有合理性。

2. 同行业可比公司和可比交易情况

动态市盈率指标通常使用预测期的盈利估计，预测期的盈利估计一般比较准确，

可以进行较广泛的参照比较。

根据目前披露的可比公司交易案例情况，采用市盈率指标与可比交易案例进行对比的标的有石家庄苏亚美联臣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唐山苏亚美联臣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昆明韩辰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余姚明州康复医院有限公司、嘉兴明州护理院有限公司、东莞虎门美年大健康门诊部有限公司、浙江奥托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考虑到近期可比交易案例主要采用市盈率指标对比，且可比交易案例对其历史业绩进行了披露，可比交易案例的交易对方并对其未来净利润进行承诺，因此本次采用动态市盈率对比可比交易案例和交易标的对价情况。

可比公司交易案例的市盈率如下：

证券简称	评估基准日	收购对象	交易价或评估价（万元）	承诺期三年平均净利润（万元）	动态市盈率
康恩贝	2022/5/31	浙江奥托康	3,558.00	330.23	10.77
苏宁环球	2021/6/30	唐山苏亚	9,400.00	821.50	11.44
苏宁环球	2021/6/30	石家庄苏亚	11,300.00	741.35	15.24
朗姿股份	2022/6/30	昆明韩辰	21,081.00	1,573.33	13.40
美年健康	2022/7/31	东莞虎门美年大健康	4,948.00	500.00	9.90
三星医疗	2022/12/31	余姚明州	11,200.00	836.67	13.39
三星医疗	2022/12/31	嘉兴明州	3,710.00	308.33	12.03
交易标的情况					
朗姿股份	2022/3/31	武汉五洲	28,088.00	2,107.67	13.33
朗姿股份	2022/3/31	武汉韩辰	10,123.00	1,003.67	10.09

备注 1：动态市盈率=100%股权交易价格/预测期承诺利润平均值；

备注 2：北京程瑞科技有限公司、青岛益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披露利润承诺情况。

根据上表，可比公司交易案例动态市盈率区间为 9.90-15.24 倍，动态市盈率平均值为 12.31 倍。武汉五洲、武汉韩辰动态市盈率分别为 13.33 倍、10.09 倍，在可比交易案例动态市盈率区间内，与行业动态市盈率的平均值相差不大，因此交易标的评估增值具有合理性。

3. 目标公司经营业绩

武汉五洲近一年一期收入与净利润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1-3 月
----	--------	--------------

营业收入	181,463,109.12	59,260,952.01
利润总额	4,009,082.50	7,087,327.14
净利润	3,557,439.66	5,489,154.49

武汉韩辰近一年一期收入与净利润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78,025,474.61	28,527,678.44
利润总额	4,352,858.50	3,590,049.37
净利润	3,748,131.05	2,941,937.94

最近一年一期，目标公司整体历史经营业绩向好，收入与净利润均有较大改善。

武汉五洲、武汉韩辰通过多年的经营沉淀，优质的服务质量，良好的企业形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优质服务，提升了顾客满意度，也提高了客户留存率，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同时通过举办各种回馈客户活动和贴心的售后服务，促进老顾客带新顾客给企业带来直观收益。因此未来年度收入将会稳步提升。

综上所述武汉五洲、武汉韩辰评估增值具有合理性。

4. 目标公司最近三年股权变动交易价格

1) 武汉五洲最近三年股权变动交易价格

2017年1月，武汉五洲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股东为卓光明、卓淑英、武汉五洲莱美整形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莱美”），出资比例分别为80%、19%、1%。

2021年2月，卓光明分别将其持有的武汉五洲75%和5%的股权转让给汝州市韩辰腾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韩辰腾云”）和卓淑英，五洲莱美将其持有的武汉五洲1%的股权转让给卓淑英。转让完成后，韩辰腾云、卓淑英分别持有武汉五洲75%、25%的股权。

2021年4月，博辰八号以现金方式受让韩辰腾云持有的武汉五洲65%的股权，交易对价为16,250万元；芜湖成中受让韩辰腾云持有的武汉五洲10%股权。转让完成后，博辰八号、卓淑英、芜湖成中分别持有武汉五洲65%、25%、10%的股权。

2022年3月，卓淑英将其持有的武汉五洲5%的股权转让给平潭卓氏。转让完成后，博辰八号、卓淑英、芜湖成中、平潭卓氏分别持有武汉五洲65%、20%、10%、5%的股权。

2023年5月，博辰八号以现金方式受让芜湖成中持有的武汉五洲10%股权，交易对价为2,596万元。转让完成后，博辰八号、卓淑英、平潭卓氏分别持有武汉五洲75%、20%、5%的股权。

武汉五洲历次股权变动均未经评估。

2) 武汉韩辰最近三年股权变动交易价格

2015年11月，武汉韩辰成立，注册资本为500万元，股东为卓振乾、卓淑英，出资比例分别为60%、40%。

2021年3月，卓振乾将其持有的武汉韩辰60%的股权转让给韩辰腾云，卓淑英将其持有的武汉韩辰10%的股权转让给韩辰腾云。转让完成后，韩辰腾云、卓淑英分别持有武汉韩辰70%、30%的股权。

2021年4月，博辰八号以现金方式受让韩辰腾云持有的武汉韩辰60%股权，交易对价为4,200万元；芜湖成中受让韩辰腾云持有的武汉韩辰10%股权。转让完成后，博辰八号、卓淑英、芜湖成中分别持有武汉韩辰60%、30%、10%的股权。

2023年6月，博辰八号以现金方式受让芜湖成中持有的武汉韩辰10%股权，交易对价为700万元。转让完成后，博辰八号、卓淑英分别持有武汉韩辰70%、30%的股权。

武汉韩辰以上历次股权变动均未经评估。

(2) 近三年历次股权变动交易对价对应公司整体估值及评估情况

1) 武汉五洲

2021年4月之前股权变动主要为创始人或创始人指定主体之间的股权变动，均按每次转让股权的实缴注册资本定价，本次交易前武汉五洲历次股权变动均未做评估。

2021年4月，股权变动交易对价对应武汉五洲整体估值25,000.00万元。

2023年5月股权变动交易对价的定价依据为前次取得武汉五洲10%股权成本加资金占用成本。以2023年3月31日武汉五洲整体评估值28,088.00万元为基础，确定本次收购武汉五洲75%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1,066.00万元。

评估差异的原因主要为：股权变动的时点不一样，2021年4月与2023年3月（本次评估基准日），评估时点相隔近两年；公司自2021年到2023年3月，企业盈利能力逐步增强是估值增值的主要原因，因此涨幅处于合理区间。

2) 武汉韩辰

2021年4月之前股权变动主要为创始人或创始人指定主体之间的股权变动，均按每次转让股权的实缴注册资本定价，本次交易前武汉韩辰历次股权变动均未做评估。

2021年4月和2023年6月股权变动交易对价对应武汉韩辰整体估值7,000.00万元。

以2023年3月31日武汉韩辰整体评估值10,123.00万元为基础，确定本次收购武汉韩辰7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7,086.10万元。

评估差异的原因主要为：股权变动的时点不一样，2021年4月与2023年3月（本次评估基准日），评估时点相隔近两年；公司自2021年到2023年3月，企业盈利能力逐步增强是估值增值的主要原因，因此涨幅处于合理区间。

3. 公告显示，本次交易存在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博辰八号承诺武汉五洲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不低于1,710万元、2,147万元及2,466万元，累计不低于6,323万元；武汉韩辰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不低于907万元、992万元及1,113万元，累计不低于3,011万元。

请你公司：

（1）说明本次交易业绩承诺设置的参考依据，并结合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历史经营和业绩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趋势等，说明业绩承诺设置的合理性，分析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1.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设置的参考依据

经交易各方协商，武汉五洲及武汉韩辰本次业绩承诺的设置依据分别为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23）第S00022号、银信评报字（2023）第S00023号评估报告中以收益法评估所采用的对应标的公司2023-2025年度预测时的净利润而确定，具体金额分别如下：

统计指标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	-------	-------	-------

	2023年1-3月	2023年4-12月		
武汉五洲				
经审计的金额(万元)	548.92	/	/	/
收益法预测(万元)	/	1,161.57	2,146.72	2,466.14
业绩承诺(万元)	1,710.00		2,147.00	2,466.00
业绩承诺占当年盈利预测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武汉韩辰				
经审计的金额(万元)	294.19	/	/	/
收益法预测(万元)	/	612.47	991.69	1,112.65
业绩承诺(万元)	907.00		992.00	1,113.00
业绩承诺占当年盈利预测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由上表可知，业绩承诺金额来源于收益法评估预测的结果。

2. 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

(1) 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所处行业发展趋势请详见本公告第一题“3. 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2) 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的历史经营和业绩情况

2022年、2023年1-3月，武汉五洲营业收入分别为18,146.31万元、5,926.10万元，收入增长率同比分别为-6.90%、34.98%，毛利率分别为50.09%、56.09%，净利润分别为355.74万元、548.92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营业收入(万元)	5,926.10	18,146.31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4.98%	-6.90%
毛利率	56.09%	50.09%
净利润(万元)	548.92	355.74

2022年、2023年1-3月，武汉韩辰营业收入分别为7,802.55万元、2,852.77万元，收入增长率同比分别为60.99%、46.71%，毛利率分别为55.93%、61.54%，净利润分别为374.81万元、294.19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营业收入(万元)	2,852.77	7,802.55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6.71%	60.99%
毛利率	61.54%	55.93%

净利润（万元）	294.19	374.81
---------	--------	--------

（3）交易标的未来发展规划

①武汉五洲的未来发展规划

武汉五洲立足武汉，辐射整个湖北省以及周边省市，努力发展打造成华中区整形美容领导品牌，规范化发展的标杆型规模化医疗美容机构。为了实现这个目标，武汉五洲将从业务方向、医疗水平、顾客管理、成本管控、数字化运营等多方面优化业务发展，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高经营绩效。

（i）及时调整业务发展方向，大力发展非手术业务

随着经济水平的提高以及人们对美观念的转化，顾客对非手术的需求及接受度不断提高。非手术项目具有受众广、渗透率高，复购率高等特点，成为机构主要业绩支撑项目。武汉五洲将从医生资源、产品迭代、经营面积、顾客维护、医疗设备、营销推广等多方面进行提升或改善，大力支持发展非手术业务的快速扩张。另外，非手术医美主要依托注射针剂和光电设备，标准化程度较高，医生培养难度和周期缩减，受针剂、设备的品质和医生的操作水平共同影响治疗效果，虽然治疗方案也需要考虑个体差异，但整体标准化复制性远高于手术类，能实现业务的快速扩张。此外，武汉五洲作为三级整形外科医院，在手术类业务方面，不仅与同济、协和整外专家强强合作，还与国内知名整形外科知名人士积极合作。

（ii）强化医疗质量管理，提高顾客满意度

进一步加强医疗队伍体系建设，强化医生队伍的专业素能，提高医生的审美意识，完善招聘、培训、考核、薪酬制度和评价机制等。通过各种渠道广纳贤才，引进技术力量精湛的医生，同时加强在职医师的继续教育培训，促进医师队伍专业水平的持续提升。武汉五洲已成为武汉科技大学教学医院，9位医生为武汉科技大学的客座教授和讲师，致力于临床医务人才定向培养、科研联合研究，扩大人才补充渠道、技术提升，打造医教研为一体的经营模式。医疗水平的提升，将会给顾客带来更高的效果满意度，从而提高顾客的认可度和忠诚度，是企业长久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在激烈市场竞争中拥有立足之地的关键点。

（iii）加强客户管理体系，提高顾客活跃度

通过市场营销不断挖掘，增加注册会员数量，根据顾客消费频次及金额，按阶优化顾客权益。对存量顾客匹配专业治疗顾问团队提供专属全周期精细化服务，本着打造口碑医美的宗旨，为客户创造价值，提高客户满意度，提高顾客活跃度：

- a) 完善会员权益：针对不同星级顾客，匹配相应会员权益，提高会员的尊崇感，持续吸引顾客选择和消费，提高顾客的升星率以及高星顾客数量。
- b) 提高顾客活跃度：客户运营管理更加精细化，按照客户所处阶段及适应症适配精准的产品和服务，尽量降低顾客的冰冻率，提高顾客活跃度。
- c) 降低顾客流失率：根据客户需求及自身基础，提供对应治疗方案和周期规划；通过营销活动和策略安排合理来院节奏，提高顾客返院率，降低流失率。
- d) 加强老客推荐率：在保证老顾客满意度前提下，匹配对应老带新激励机制，实现客户口碑推广，增加顾客存量。

(iv) 优化成本管控，实现机构利润增长

武汉五洲已有较高的行业竞争力和规模优势，有较强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在人才吸引、厂商合作、营销投放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在此基础上，加强经营成本管控，开源节流。

- a) 针对不同科室和岗位的人才，通过职业发展规划的完善，稳定队伍，减少人才流失造成的隐形成本浪费。
- b) 优化产品结构，加强产品规划和价格体系管理，降低低毛利产品的销售占比及计划性开展药品集采，确保药品保障客户需求的同时，降低药品材料采购成本。
- c) 根据市场环境和产品季节性策略变化，动态调整营销投放渠道及预算方案等，提高投放效率，对于产出较差的产品和渠道及时调控缩减。
- d) 对于日常消耗品及日常经营支出方面，制定完善管理办法，减少不必要浪费。

(v) 加强信息化建设，提升数字化运营能力

未来，武汉五洲将以客户为中心，以数据为驱动，围绕打造客户、产品、营销等打数字化场景：将在空间环境提升数字智能化打造，提供客户科技智能的体验及为客户提供中长期解决方案，打造极致的客户体验；且在产品端及营销端，利用信息化手段，快速落地精细化客户管理。

②武汉韩辰的未来规划

武汉韩辰将从业务方向，专业技术，硬件环境，客户管理，成本管控等多方面

优化业务发展，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高经营绩效。

(i) 重点发展非手术业务

武汉韩辰定位武汉头部品质轻医美机构，在非手术业务持续大力发展。根据行业趋势，非手术类的需求发展前景广阔，非手术项目具有受众广，渗透率高，复购率高等特点，对广告获取流量的依赖要远低于手术项目，因此将从产品规划，营销推广，医生资源，医疗设备等多方面进行支持非手术业务扩张。

(ii) 增强技术能力

进一步完善医疗团队队伍体系建设，包括招聘、培训、考核、薪酬和专业评价机制。随着非手术业务的快速发展，机构将相关人才引进和人才培养双轮驱动。加强与公立三甲医院的教学培训合作以及国内权威医师的定点合作，加强在职医师的继续教育培训，促进医师队伍专业水平的持续提升。同时通过各种渠道广纳贤才，引进技术力量精湛的医师团队。

(iii) 提升客户管理

本着打造口碑医美的宗旨，为客户创造价值，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将具体从以下五个方面加完善客户管理体系：

- a) 客户分级体系：采取客户分星级管理模式，打造完善的客户管理团队，让客户管理更加精细，提升顾客满意度
- b) 精准运营：客户运营管理更加精细化，按照客户所处阶段及适应症适配精准的产品和服务；
- c) 合理节奏持续触达：根据客户类型和状态，配合公司营销策略安排合理节奏，在不对客户造成打扰前提下潜移默化影响客户；
- d) 自动化销售旅程：根据用户购买指数推荐购买或进行复购+关联销售产品推荐；
- e) 客户推荐：运用信息化的工具，推动“老带新”的模式，实现客户口碑推广。

(iv) 品牌空间升级

为了更好提升顾客满意度，打造品质医美，武汉韩辰计划在 2024 年重装全面升级，选择附近核心地段重新装修，扩大经营面积，提升空间品质，为客户提供更好更有品质的医疗服务体验，同时满足快速发展的空间需要。

(v) 服务体验升级

武汉韩辰计划在 2023 年-2024 年取得德国莱茵 TVSQS-Healthcare 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助力与领先全球的服务质量体系标准接轨，提升服务质量，给广大求美者带来更好的求美体验。

德国莱茵 SQS-Healthcare 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是目前国际最具权威性的服务质量认证机构之一，拥有一套全面的服务质量评估方法，认证规格高、标准严，代表了世界水准的质量管控和安全服务标准，被誉为国际服务质量的“金标准”。

(vi) 控制营业成本费用

a) 控制材料成本，我们将从产品规划，药品聚焦降低采购成本两方面推进：

①通过优化产品机构，加强产品规划和价格体系管理，降低低毛利产品的销售占比；

②通过优化产品规划，计划性开展药品采购，确保药品保障客户需求的同时，降低药品材料采购成本；

b) 控制营销推广成本，公司将从业务协同，投放效果等方面实现精细化管理：

①根据市场环境和产品策略，动态调整广告渠道投放方案；

②大力发展新媒体渠道，实时监控广告渠道投产比，确保营销广告的投产效果；

(vii) 加强信息化建设，提升数字化运营能力

未来，武汉韩辰将聚焦以客户为中心，以数据为驱动，围绕打造客户、产品、营销等打造数字化场景：在客户端成为客户的“美丽管家”，结合客户历史消费数据通过数据化分析，找到客户核心痛点，为客户提供中长期解决方案，打造极致的客户体验；在产品端，加强产品和客户的数字化管理，实现客户与产品的精准匹配；在营销端，结合公司产品规划，利用信息化手段，快速落地精细化管理内容，将数据化工具成为营销端的核心抓手。

3. 风险提示

(1) 医疗人员流失的风险

医疗美容行业对医生执业资格要求较高，医生的专业技术和资质是医疗美容机构的核心资源，作为非基础性消费行业，医疗美容机构对医生个人品牌存在一定依赖，所以存在医疗人才流失的风险。

本次收购完成后，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纳入朗姿医美管理体系，针对上述风险，朗姿医美依靠集团层面和参控股医美企业的强有力支持，通过“外部吸纳+内部提拔”的方式招募行业人才、稳定业务骨干，有助于医疗美容业务运营能力的提升和管理经验的积累。

(2) 行业负面消息、医疗事故及纠纷、客户索赔及投诉可能导致交易标的经营的风险

部分现有及潜在客户仍然对医疗美容服务持谨慎态度，当媒体上出现有关任何医疗美容服务提供商的事故、服务效果不佳、健康风险或服务质量低下的指控、负面消息，都可能导致客户信心受损及医疗美容服务需求减少，对交易标的的经营构成潜在不利影响。

各类医学诊疗行为不可避免地存在不同程度的风险，医疗事故和差错无法完全杜绝，以整形手术为例，尽管大多数手术操作是在洁净环境下完成且目前外科手术技术已十分成熟，但由于患者个人体质存在差异，且手术质量受到医师素质、诊疗设备、质量控制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各类整形美容机构均不可避免地存在一定的医疗风险。

朗姿医美以“安全医美、品质医美、口碑医美”为经营理念，为顾客提供领先的医疗技术和优质服务，始终坚持医疗本质，致力于研究行业前端的医疗技术。针对医疗事故风险，公司控股的“米兰柏羽”、“晶肤医美”、“高一生”和“昆明韩辰”四大国内优质医美品牌在流程设计和服务追踪方面严格执行标准规范，以顾客的需求和安全为核心，提供高品质的医疗美容解决方案。待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在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的医美机构里推行统一规范的标准和业务流程，以降低医疗事故风险带来的损失。

(3) 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博辰八号就武汉五洲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关于净利润（指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水平均做出业绩承诺，分别为不低于 1,710.00 万元、2,147.00 万元及 2,466.00 万元，累计不低于 6,323.00 万元。

博辰八号就武汉韩辰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关于净利润（指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水平均做出业绩承诺，分别为不低于 907.00 万元、992.00 万元及 1,113.00 万元，累计不低于 3,011.00 万元。

以上业绩承诺目标，是基于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当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并结合其所在行业的前景趋势，经过综合的衡量而制定的，但由于未来经济环境、行业政策等因素均存在变化的可能，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未来在业绩承诺达成上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投资风险。

(2) 结合博辰八号的主要资产、债务和资金状况，说明其关于业绩补偿义务的履约能力。

回复：

博辰八号系韩亚资管发行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成立日为 2021 年 3 月 10 日，基金到期日为 2026 年 3 月 9 日。基金认缴出资 25,1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3 月底，已实缴出资 24,492 万元。博辰八号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为 23,821.44 万元，2023 年 3 月底净资产为 23,820.25 万元，具备较强履约能力。

另外，针对本次交易，公司和博辰八号的共同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向公司出具《控股股东关于博辰八号承诺业绩补偿义务的履约保证承诺函》，承诺“如根据《关于武汉五洲整形外科医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武汉韩辰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出现博辰八号应当向北京朗姿医管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且博辰八号在协议约定支付期限内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补偿款不足约定补偿金额的，差额部分由本人按照同等方式在协议约定支付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补足。在博辰八号及本人未能足额支付补偿款前，本人将暂缓领取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直至承诺义务履行完毕。”

4. 公告显示，本次交易对价合计为 3.24 亿元，资金来源为你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截至 2023 年 3 月 30 日，你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4.82 亿元、短期借款为 9.72 亿元、流动负债合计为 24.52 亿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当前非受限货币资金情况、资产及负债情况、融资渠道及能力、未来资金支出安排及偿债计划等，说明本次交易的资金筹措及付款安排，是否存在杠

杆资金，是否可能对你公司日常经营造成资金压力，是否可能造成流动性风险。如有，请补充披露相关风险；

回复：

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及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万元)
货币资金	48,225.76
流动资产合计	200,914.47
资产总计	705,271.25
短期借款	79,196.93
流动负债合计	245,238.49
长期借款	7,000.00
负债合计	341,711.58
资产负债率	48.45%

公司的主要融资渠道及能力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账面现金余额 4.82 亿，其中受限资金为 0.21 亿。

2. 截止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银行授信额度 17.15 亿元，其中已用额度 10.47 亿元，剩余 6.68 亿元额度尚未使用。

3. 公司日常经营现金流较为稳定，随着 2023 年度经济复苏，2023 年一季度公司经营现金流净额为 2.22 亿，因此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能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支出的基础上仍有较大的资金盈余。

4. 2021 年 6 月 8 日和 6 月 16 日，公司控股股东申东日先生之父申炳云先生和申东日先生分别向公司发来《承诺函》和《补充承诺函》，同意并承诺将通过合规的途径和合适的方式，以不低于 5 亿元的金额，助力公司医美业务的战略实施。

5.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中期票据申请发行工作，拟发行金额 4 亿元，用于偿还存量负债以及补充流动资金，能够进一步补充公司资金余额。

公司对于本次交易对价所需的资金，不存在杠杆资金，不涉及前期募集资金。

综上，公司现有的账面现金余额和日常经营性现金流盈余可以满足本次收购的资金需求。

同时，收购标的截止 2023 年 5 月 31 日的账面现金余额为 0.32 亿，收购后可

增加公司现金余额。另外，本次交易博辰八号获得现金对价后，预计将向公司分配资金共计约 1.24 亿元。

(2) 结合你公司作为持有博辰八号 49.80%份额的有限合伙人之一的情况，以及博辰八号的设立目的、投资运作计划、收益分配机制等，说明博辰八号从本次交易中获得现金对价后是否将向你公司进行收益分配，对你公司资金收支的实际影响。

回复：

根据《芜湖博辰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博辰八号由普通合伙人韩亚资管、A 类有限合伙人（目前仅为朗姿股份）、B 类有限合伙人共同成立，其设立目的、投资运作计划及收益分配机制分别为：

1. 设立目的：博辰八号主要为通过股权投资的形式投资于医疗美容领域及相关产业的未上市股权，并寻找有效退出方式，以实现合伙企业资产保值增值，闲置资金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国债、中央银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银行理财。

2. 投资运作计划：博辰八号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全面负责投资项目（及其退出）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3 名委员构成，其中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委派 1 名委员，A 类级有限合伙人朗姿股份有权推荐 1 名委员，B 类有限合伙人有权推荐 1 名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本合伙企业投资事项时应当经委员二分之一（1/2）及以上表决同意即可通过。

基金存续期届满或普通合伙人认为必要时通过 IPO、并购、对外转让、清算或法律法规认可的其他方式安排合伙企业的退出，在同等条件下，朗姿股份有权优先收购合伙企业拟退出的投资项目。

博辰八号设立至今，已先后投资了三个医美标的，分别为武汉五洲 75%股权、武汉韩辰 70%股权和深圳米兰柏羽医疗美容门诊部（以下简称“深圳米兰”）18%股权，除此之外，博辰八号暂无其他投资计划。

3. 收益分配机制：

博辰八号可分配资金的构成为博辰八号全部现金减去应由合伙企业财产承担的税费、管理费、托管费、募集监督费、行政服务费、日常经营等相关费用后，可按合伙协议约定进行分配的金额。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产生的可分配资金，应在收

到相关款项后 60 日内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1) 向 A 类有限合伙人即朗姿股份进行分配，直至各 A 类有限合伙人累计取得的分配金额与该 A 类有限合伙人在其参与的该已变现项目投资中分摊的投资成本相等。各 A 类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实缴出资的比例进行分配；

(2) 向 B 类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各 B 类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累计取得的分配金额与该 B 类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在其参与的该已变现项目投资中分摊的投资成本相等。各 B 类有限合伙人 and 普通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实缴出资的比例进行分配；

(3) 向 A 类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其就上述第 (1) 项金额，自相应出资的到账日起至该等金额被该 A 类合伙人收回之日止，按照每年 6% 的基础收益率取得的分配金额，与完成前述分配后基金可供分配现金的余额孰低为准；

(4) 向 B 类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其就上述第 (2) 项金额，自相应出资的到账日起至该等金额被该 B 类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收回之日止，按照每年 10% 的基础收益率取得的分配金额，与完成前述分配后基金可供分配现金的余额孰低为准；

(5) 如经过上述分配仍有剩余，剩余部分 20% 向基金管理人分配，80% 向 B 类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分配，各 B 类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实缴出资的比例进行分配。

4. 博辰八号退出武汉五洲、武汉韩辰后的收益分配计划。根据《芜湖博辰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博辰八号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本次交易中博辰八号获得现金对价后将向朗姿股份等所有合伙人按照上述收益分配机制进行分配。

根据博辰八号合伙协议中的约定，公司作为该合伙企业的 A 类有限合伙人，可优先于其他合伙人获得项目投资产生的可分配资金，当公司以及其他合伙人收回投资成本后，如资金仍有剩余，公司可按照每年 6% 的基础收益率取得相应的分配金额，本次交易中博辰八号获得现金对价后，将向公司进行收益分配，预计将分配本金约 1.1 亿元，分配收益约 0.14 亿元。

本次分配后，公司将收回对应武汉五洲、武汉韩辰项目在博辰八号中全部的投资本金及投资收益。后续博辰八号取得深圳米兰的投资退出款后，公司将依据

博辰八号合伙协议的约定获取投资本金及投资收益。

5. 请说明武汉五洲和武汉韩辰及其从业人员是否具备医疗美容服务及产品生产销售的相关资质，业务开展是否合法合规，是否符合相关行业监管规定和要求，是否存在医疗事故或纠纷及相关诉讼仲裁情况，是否存在虚假宣传，是否存在医美贷等消费分期金融产品等情况，最近五年是否受到行业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请律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武汉五洲

1. 武汉五洲主营业务及其从业人员相关资质

武汉五洲主要从事医疗美容服务。

截至问询日，武汉五洲取得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质如下：

证书名称	持有主体	证书编号	地址	许可内容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武汉五洲整形外科医院	66345150 74201111 7A5282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97号1-6层	外科；整形外科专业/医疗美容科；美容外科；美容牙科；美容皮肤科；美容中医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西医结合科（仅限医疗美容）/口腔科（仅限门诊） *****	2016年10月8日至2031年10月7日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放射诊疗许可证	武汉五洲整形外科医院	（洪山区）卫放证字（2013）第015号	洪山区徐东大街97号1-4层	X射线影像诊断	/	武汉市洪山区行政审批局
辐射安全许可证	武汉五洲整形外科医院有限公司	鄂环辐证【A6102】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97号1-6层	使用 III 类射线装置	2023年4月7日至2026年10月11日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	武汉五洲整形外科医院	/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97号1-6层	凭印鉴卡向本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的定点批发企业购买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	2023年4月6日至2026年4月5日	武汉市洪山区行政审批局

武汉五洲经核准开展医疗美容服务，不涉及药品、医疗器械等产品生产行为，除在治疗过程或治疗前后向客户提供药妆产品外，不存在产品销售情形。根据《国

务院关于在全国推开“证照分离”改革的通知》（国发〔2018〕35号），允许营利性医疗机构开展药品、器械等医疗相关的经营活动，医疗活动场所与其他经营活动场所应当分离。基于前述，武汉五洲持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证载经营性质为营利性，可以从事药品、医疗器械等医疗相关的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受武汉五洲聘用并注册或备案于武汉五洲的医师及该等人员的执业资质情况如下：

姓名	执业证编号	任职资格	执业范围
杜*高	141*****830	主任医师	中医专业
李*	110*****995	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李*丹	120*****268	主任医师	口腔专业
刘*锋	110*****235	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任*	110*****201	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葛*辉	110*****897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胡*	110*****874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朴*哲	110*****459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肖*	110*****443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杨*刚	110*****130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杨*斌	110*****789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潘*群	120*****986	副主任医师	口腔专业
杜*华	110*****674	主治医师	医学影像和放射治疗专业
费*洲	110*****360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胡*鸣	110*****204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黄*媛	141*****925	主治医师	中医专业
江*月	210*****408	主治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卢*荣	110*****157	主治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马*	110*****161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倪*利	110*****051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聂*云	110*****613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邱*先	110*****783	主治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盛*兰	110*****363	主治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陶*	110*****703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许*	110*****804	主治医师	麻醉专业
严*	110*****464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严*	110*****671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杨*军	110*****040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叶*勇	120*****876	主治医师	口腔专业
余*	141*****061	主治医师	中医专业
胡*	210*****209	医师	外科专业
黄*	110*****985	医师	外科专业
乐*玲	110*****279	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李*兰	210*****476	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李*	110*****475	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穆*莎	110*****329	医师	外科专业
唐*浩	110*****896	医师	外科专业
徐*杰	220*****213	医师	口腔专业
张*乔	110*****381	医师	外科专业
宋*红	110*****631	医师	医学影像和放射治疗专业

2. 武汉五洲业务开展合规性情况

除列示在本节“（4）最近五年受到行业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情况”中的处罚外，最近五年（2018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0日）武汉五洲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卫生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被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根据《医疗机构校验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校验是指卫生行政部门依法对医疗机构的基本条件和执业状况进行检查、评估、审核，并依法作出相应结论的过程，校验以医疗机构不良执业行为（指医疗机构在医疗执业活动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诊疗护理规范、常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为依据。经核查武汉五洲《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最近三年（2020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0日）武汉五洲按期通过校验，不存在被暂缓校验或校验不合格的情形。

（1）医疗事故或纠纷及相关诉讼仲裁情况

武汉五洲最近三年（2020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0日）与医疗事故或医疗纠纷相关的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案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判决情况
(2022)鄂0111民初9864号	林*鸿	武汉五洲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	要求被告赔偿医药费、误工费、残疾生活补助费、交通费、住宿费、双倍返还手术费、精神抚慰金、后期治疗费用等费用8万元。	2023年6月5日调解结案。

上述诉讼均已终结，涉及武汉五洲需履行的义务，武汉五洲已全额履行完毕。截至目前，武汉五洲不存在未决的与医疗事故或纠纷相关的诉讼仲裁。

（2）虚假宣传情况

武汉五洲最近三年（2020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0日）不存在因虚假宣传被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局处罚的情形。

(3) 医美贷等消费分期金融产品等情况

武汉五洲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合作协议均已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陆续到期且未进行续签。截至目前，武汉五洲不存在与金融机构等签署协议合作开展医美贷等消费分期金融产品业务的情况。

(4) 最近五年受到行业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情况

武汉五洲最近五年（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23 年 6 月 10 日）受到行业主管部门（卫生监督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处罚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内容	处罚原因	处罚文书
2020 年 11 月 23 日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警告	未对医疗废物进行登记	武卫传罚[2020]080 号
2020 年 12 月 22 日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罚款 2,000 元	医疗卫生机构的物品不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和规定，排放废弃的污水、污物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无害化	武卫传罚[2020]114 号
2021 年 1 月 28 日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警告	造成四级医疗责任事故	洪卫医罚[2021]0001 号

武汉五洲已自觉履行上述行政处罚决定，违法行为已整改到位，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 武汉韩辰

1. 武汉韩辰主营业务及其从业人员相关资质

武汉韩辰主要从事医疗美容服务。

截至目前，武汉韩辰取得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质如下：

证书名称	持有主体	证书编号	地址	许可内容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武汉韩辰医疗美容医院	MA4KLEHU942010317A5292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248 号（新 314 号）登月大厦 1-6 层	医疗美容科（美容外科、美容牙科、美容皮肤科、美容中医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	201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4 日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	武汉韩辰医疗美容医院	/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248 号（新 314 号）登月大厦 1-6 层	凭印鉴卡向本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的定点批发企业购买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	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武汉韩辰经核准开展医疗美容服务，不涉及药品、医疗器械等产品生产行为，除在治疗过程或治疗前后向客户提供药妆产品外，不存在产品销售情形。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全国推开“证照分离”改革的通知》（国发〔2018〕35 号），允许营利

性医疗机构开展药品、器械等医疗相关的经营活动，医疗活动场所与其他经营活动场所应当分离。基于前述，武汉韩辰持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证载经营性质为营利性，可以从事药品、医疗器械等医疗相关的经营活动。

武汉韩辰及其从业人员具备从事医疗美容服务的业务资质。截至问询日，受武汉韩辰聘用并注册或备案于武汉韩辰的医师及该等人员的执业资质情况如下：

姓名	执业证编号	任职资格	执业范围
江*荣	110*****584	副主任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李*祥	110*****627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李*辉	110*****573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骆*舟	110*****930	副主任医师	麻醉专业
阮*舒	110*****090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沈*	110*****675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向*	110*****823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赵*晖	110*****209	副主任医师	外科专业
陈*明	110*****229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李*中	141*****845	主治医师	中医专业
任*平	110*****693	主治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孙*斌	110*****642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王*阳	110*****615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杨*莎	110*****016	主治医师	外科专业
胡*	210*****175	医师	皮肤病与性病专业
梅*瑞	141*****217	医师	中医专业
张*飞	110*****588	医师	外科专业

2. 武汉韩辰业务开展合规性情况

除已列示在本专项核查意见“（4）最近五年受到行业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情况”中的处罚外，最近五年（2018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0日）武汉韩辰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卫生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被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根据《医疗机构校验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校验是指卫生行政部门依法对医疗机构的基本条件和执业状况进行检查、评估、审核，并依法作出相应结论的过程，校验以医疗机构不良执业行为（指医疗机构在医疗执业活动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诊疗护理规范、常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为依据。最近三年（2020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0日）武汉韩辰按期通过校验，不存在被暂缓校验或校验不合格的情形。

（1）医疗事故或纠纷及相关诉讼仲裁情况

武汉韩辰最近三年（2020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0日）与医疗事故或医

疗纠纷相关的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案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判决情况
(2023)鄂0103民诉前调5690号	舒*	武汉韩辰	医疗服务合同纠纷	1. 请求法院判令被告退还原告美容费13,800元； 2. 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赔偿原告41,400元； 3. 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3年5月26日原被告于诉前调解阶段和解，原告撤诉结案。双方签署和解协议，被告武汉韩辰赔偿原告33,800元。
(2022)鄂0103民初8121号	刘*	武汉韩辰、武汉大学人民医院（湖北省人民医院）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	1. 判武汉韩辰合同欺诈违约，广告欺诈，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退一赔三； 2. 判两被告赔偿原告各项损失合计5,000元（待鉴定结论出具后予以变更）； 3. 鉴定费、诉讼费由两被告承担。	2022年5月25日原告撤诉。
(2022)鄂0103民初11036号		武汉韩辰	医疗服务合同纠纷	1. 请求判决被告赔偿原告因违反合同约定导致的原告损失共计104,141.69元； 2. 请求判决被告欺诈消费者（原告），赔偿原告三倍手术费用9万元； 3. 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3年3月29日调解结案。被告武汉韩辰于2023年4月15日前向原告一次性支付55,000元；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就该案再无其他纠纷。
(2022)鄂0103民初12469号	代*英	武汉韩辰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	1. 判决被告退还原告20,000元； 2. 判决被告赔偿原告50,000元； 3. 判决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22年8月15日原告撤诉。
(2023)鄂0103民初7304号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	1. 被告向原告赔偿70,000元； 2. 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23年4月25日调解结案。被告于调解书送达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补偿原告20,000元；原告放弃其他全部诉讼请求，并不得再向被告主张后期治疗费。
(2022)鄂0103民初16410号	赵*霞	武汉韩辰	医疗服务合同纠纷	1. 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提供其实施手术的合同、诊疗方案、用药明细、医疗器械及医护人员资质等信息； 2. 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退还医疗费并支付三倍赔偿款共计16万元； 3. 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医疗费、护理费、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共计10万元； 4.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22年10月26日调解结案。被告武汉韩辰于2022年11月20日之前一次性向原告支付13万元；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2022)鄂0103民初4553号/（2022）鄂01民终13965号	张*益	武汉韩辰	医疗服务合同纠纷	1. 判令解除原告与韩辰美容医院签订的医疗美容服务合同； 2. 判令韩辰美容医院向原告支付违约金35,100元； 3. 判令韩辰美容医院退还原告缴纳的医疗美容费117,000元；	2022年10月9日二审终审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违约金35,100元；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武汉韩辰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返还违约金医疗费117,000元。

				4. 判令韩辰美容医院向原告支付精神损害赔偿金 30,000 元； 5. 判令韩辰美容医院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21)鄂0103民初3147号	李*乐	武汉韩辰	医疗服务合同纠纷	1. 判令被告退还原告整形医疗费 130,000 元，并向原告支付三倍赔偿金 390,000 元； 2. 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1 年 5 月 24 日调解结案。被告于本调解书签收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支付 240,000 元；原告不再就该案纠纷另行主张任何权利；案件受理费由被告负担。
(2021)鄂0103民初3149号	龚*茜	武汉韩辰	医疗服务合同纠纷	1. 判令被告退还原告整形医疗费 140,000 元，并向原告支付三倍赔偿金 420,000 元； 2. 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1 年 5 月 24 日调解结案。被告于本调解书签收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支付 240,000 元；原告不再就该案纠纷另行主张任何权利；案件受理费由被告负担。
(2020)鄂0103民初11917号	刘*	武汉韩辰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	1. 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各项损失共计 294,958 元； 2. 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负担。	2020 年 12 月 10 日调解结案。被告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原告赔偿各项损失共计 210,000 元；案件受理费由被告负担。

上述诉讼均已终结，涉及武汉韩辰需履行的义务，武汉韩辰已全额履行完毕。截至目前，武汉韩辰不存在未决的与医疗事故或纠纷相关的诉讼仲裁。

(2) 虚假宣传情况

武汉韩辰最近三年（2020 年 6 月 11 日至 2023 年 6 月 10 日）不存在因虚假宣传被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局处罚的情形。

(3) 医美贷等消费分期金融产品等情况

武汉韩辰与度小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即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上海即科智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海尔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成都给米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及北京盛世美颜文化有限公司签署合同开展医美贷产品业务合作。

武汉韩辰与度小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且到期后未续期。武汉韩辰与上海即科智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商户合作协议〉之解除协议》，约定双方合作协议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解除，自解除之日起双方不再新增业务。武汉韩辰与海尔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成都给米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签署《〈消费分期业务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约定各方合作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终止，自解除之日起各方不再新增业务。武汉韩辰与北京盛世美颜文化有限公司签署《解除协议》，约定双方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终止原协议，自解除之

日起，双方权利义务终止。

武汉韩辰不存在与金融机构等签署协议合作开展医美贷等消费分期金融产品业务的情况。

(4) 最近五年受到行业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情况

武汉韩辰最近五年（2018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0日）受到行业主管部门（卫生监督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处罚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内容	处罚原因	处罚文书
2018年8月31日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警告、罚款10,000元	医疗文书管理不规范	[2018]420000第0001号
2019年12月5日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警告	运送医疗废物的专用车辆使用后未在指定的地点及时消毒和清洁	2019120511101242030503
2023年2月27日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罚款5,000元，责令立即改正	医疗卫生机构的医院污水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武卫传罚[2023]015号

武汉韩辰已自觉履行上述行政处罚决定，违法行为已整改到位，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